

预案编号：

版本：A02

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单位（公章）：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实施日期：2017年8月1日

突发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小组人员名单

序号	预案编制小组成员	职务	签名
1	杨博文	总经理	
2	林富昭	管理部副理	
3	肖前军	制造部经理	
4	汪定量	制造部副理	
5	陈天威	资材部经理	
6	何檀鑫	安全主管	

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负责人：

修编说明

1、编制过程概述

由于我公司上一版《野宝车料（深圳）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自实施以来已满三年，预案实施期间相关环境保护政策发生了变化，为积极响应环境政策，更好的应对公司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建立健全野宝车料（深圳）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机制，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及时、有序、高效、妥善地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最大限度避免或减少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保护环境，建设安全健康的生产经营环境，根据《广东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技术评估指南（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野宝车料（深圳）有限公司相关人员自行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和《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2、重点内容说明

本应急预案由 1 个综合应急预案、6 个现场处置预案构成，发生需要上级主管部门调度本区域内各方面资源和力量才能够处理的事故时，与上一级政府相关预案相衔接。同时增加了环境风险评估内容。

综合环境应急预案包括：总则、应急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预防与预警机制、应急处置、后期处置、应急保障、监督管理、附则和附件。

现场处置预案包括：突发危险化学品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突发危险废物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突发废水超标排放事件现场处置预案、突发废气超标排放事件现场处置预案、火灾次生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和污染防治设施受限空间安全事故现场处置预案。

环境风险评估主要内容包括：前言、总则、资料准备与环境风险识别、突发环境事件及后果分析、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的实施计划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3、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等资料和实际现场踏勘情况，编制人员

与公司各部门管理人员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征求了周边相关方的意见，提出了有针对性的环境应急对策措施和建议，得出环境风险评估结论。

本预案作为野宝车料（深圳）有限公司内部环境应急工作的主要依据，同时为环境保护监督管理部门的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4、评审情况说明：

本环境应急预案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通过了深圳市环境应急预案评审专家的评审，专家组认为本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基本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指南的要求，项目概况清晰，环境危险源识别和确定基本准确，应急机构基本健全、职责明确，预防与预警机制合理，应急处置及时准确有效，后期处置全面，监督管理措施基本完善，附件信息基本齐备，经适当修改可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具体见《野宝车料（深圳）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会评审小组对预案编制的具体意见》。

我公司根据专家意见对本应急预案进行了修改。具体修改见环境应急预案评估意见验证表

发布令

公司各部门/成员：

由于我公司上一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自实施以来已满三年，期间公司周边环境及相关环境保护政策发生变化，为积极应对公司突发的各类环境事件，经公司领导研究决定，现批准发布《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A/02 版代替原有 A/01 版。公司各部门负责人、员工应认真执行，组织好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落实好应急救援物资准备，在本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时，能迅速、有效地控制其可能引发的各类事件，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各项应急救援工作能够高效有序地进行，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环境破坏、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签发人（签名）：

发布日期：2017 年 8 月 1 日

目 录

1 总 则.....	1
1.1 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2
1.4 工作原则.....	2
1.5 公司概况与环境保护目标.....	3
2 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	12
2.1 应急体系.....	12
2.2 领导机构.....	12
2.3 现场指挥机构.....	14
2.4 工作机构.....	14
2.5 专家组.....	16
2.6 外部应急/救援力量.....	17
2.7 公司相关部门及职工的职责.....	17
3 预防与预警机制.....	18
3.1 风险事故源分析.....	18
3.2 环境危险事件分级.....	20
3.3 企业应急能力评估.....	21
3.4 事件预防.....	22
3.5 事件预警.....	24
3.6 预警发布及解除程序.....	25
3.7 预警事件信息报告.....	26
4 应急响应.....	27
4.1 应急预案启动条件.....	27
4.2 响应时间.....	27
4.3 信息报告.....	28
4.4 先期处置.....	30

4.5 现场污染控制与消除.....	31
4.6 指挥与协调.....	33
4.7 扩大应急.....	33
4.8 信息发布.....	33
4.9 应急终止.....	33
4.10 安全防护.....	34
5 后期处置.....	36
5.1 善后处置.....	36
5.2 调查评估.....	36
5.3 恢复重建.....	36
6 保障措施.....	37
6.1 物资保障.....	37
6.2 通信、信息保障.....	37
6.3 人力资源保障.....	37
6.4 纪律保障.....	37
6.5 安全防护.....	38
7 预案管理.....	39
7.1 预案的培训与演练.....	39
7.2 预案的更新.....	39
7.3 奖励与奖惩.....	39
7.3 预案的备案.....	40
8 附 则.....	41
8.1 名词术语.....	41
8.2 预案解释.....	43
8.3 预案的修订.....	43
8.4 预案的备案.....	43
8.5 预案发布与实施.....	43
9 附件.....	44

突发废水超标排放现场处置预案.....	44
1 总则.....	44
2 环境风险分析.....	44
3 预防措施.....	46
4 应急处置程序与措施.....	47
5 保障措施.....	49
突发废气超标排放现场处置预案.....	50
1 总则.....	50
2 环境风险分析.....	50
3 预防措施.....	52
4 应急处置程序与措施.....	52
5 扩大应急的措施.....	53
火灾次生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	54
1 总则.....	54
2 环境风险分析.....	54
3 预防措施.....	54
4 应急处置程序与措施.....	55
5 保障措施.....	57
突发危险化学品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	58
1 总则.....	58
2 环境风险分析.....	59
3 预防措施.....	60
4 现场处置措施.....	61
5 保障措施.....	62
突发危险废物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	64
1 总则.....	64
2 环境风险分析.....	65
3 预防措施.....	66

4 现场处置措施.....	66
5 保障措施.....	67
环保设施受限空间作业突发安全事故现场处置预案.....	68
1 总则.....	68
2 环境安全风险分析.....	68
3 预防措施.....	68
4 应急处置程序与措施.....	70
5 保障措施.....	71
附件 1 环境影响审查批复.....	72
附件 2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名单及联系方式.....	74
附件 3 危险废物与主要工业废物处理处置合同.....	75
附件 4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名单.....	80
附件 5 外部救援单位及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82
附件 6 应急设施及应急清单.....	84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87
附图 2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88
附图 3 厂区四邻关系图.....	89
附图 4 平面布置图.....	90
附件 5 雨污管网图.....	91
附图 6 应急疏散图.....	92

1 总 则

1.1 目的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本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机制，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环境事件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消除或减轻环境事件造成的中长期影响，最大程度地保障公众健康和生产财产安全，保护环境，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2 编制依据

编制本预案应依据国家、地方相应的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主要包括：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2 号）；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七号）；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0 号）；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9 号）；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号，2009 年 5 月 1 日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2005 年 4 月 1 日施行）；
- 7)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91 号）；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十二号，2011 年 12 月 31 日施行）；
- 9)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06 年 12 月 4 日施行）；
- 10)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令第 34 号，2015 年 4 月）；
- 11)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
- 12) 《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29 号，2015

年7月1日施行)；

13)《深圳经济特区环境保护条例》(2010年1月1日施行)；

14)《深圳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13年修订)；

15)《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5年修订稿)；

16)《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2012年)。

17)《涂装作业安全规程 涂漆工艺安全及其通风净化》(GB_6514-2008)。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包括:突发废气超标排放、突发废水超标排放、火灾引发次生环境污染、危险化学品泄漏引起的环境污染、危险废物泄漏引起的环境污染等的应急处置,分为A级、B级突发性环境事件。

1.4 工作原则

公司所属各部门应按本预案制定的应急职责,全面负责本部门的突发环境事故的预防和应急处置工作,并在实际工作中遵循如下原则:

(1)预防为主

公司应向全体员工宣传普及预防突发环境、安全事故的知识,提高职工的环境安全意识,组织开展对消防、危险化学品与危险废物、废水处理等潜在危险源的调查分析,落实相应的控制措施,降低环境事故风险。

(2)以人为本

在突发环境事故的预防、应急处置过程中,始终把职工、周边群众的安全放在第一位。

(3)快速反应

建立快速反应机制,加强人力、物力和技术储备,保障应急能力。

(4)属地管理

各部门对本部门发生的环境、安全事故承担第一应急响应责任。

1.5 公司概况与环境保护目标

1.5.1 企业基本情况

(一)企业概况

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是一家自行车车架、前叉，避震器和碳纤维自行车零件的生产制造类企业，公司地址位于深圳市坪山区深汕路（坪山段）284 东门，公司法定代表人林春山，固定资产 14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专业生产铝合金、碳纤维材质的自行车车架、前叉、避震器等。通过了 ISO9001:2008 的品质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拥有正式职工 1100 人，其中技术人员 120 人，环境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 人，公司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等均经培训合格，持证上岗。本公司成立了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环境及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杨博文统管日常的环境安全和消防安全，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体制，编制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各部门均设置了以经理(主管)为首的安全生产管理小组，安全生产管理小组在安全主任的指导、协助下开展安全检查、教育、事故预防工作。

(二)主要原辅料及产品

野宝车料主要原料铝管、脱脂剂、抽管皮膜剂及铝焊粉等，产品主要是铝合金车架、前叉等，其原辅料使用情况及产品产量分别见表 1-1 和表 1-2。

表 1-1 原辅材料使用统计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应用工序
1	19*1.8*5800(#6061)型铝管	kg	29414	加工
2	16*1.8*5800(#7005)型铝管	kg	294	加工
3	40*1.8*5800(#6061)型铝管	kg	22276	加工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应用工序
4	34.9*2.0*5800(#6061 铝管	kg	17381	加工
5	WZW116404324（锡焊条）	kg	85130	焊接
6	WZW116404716（锡焊条）	kg	870	焊接
7	432-0391 型止栓	kg	2776	焊接
8	铝酸脱	kg	36350	清洗车架用
9	中性脱脂剂	kg	3050	清洗车架用
10	抽管皮膜剂	kg	6060	抽管用
11	铝皮膜	kg	500	皮膜车架用
12	吸氟再生液	kg	10800	废用处理用
13	润滑剂	kg	1680	抽管用
14	去渍油	kg	400	清洗碳纤车架用
15	铝焊粉	kg	480	硬焊用
16	AV119	瓶	0	胶合前叉、车架用
17	废水处理剂	kg	36600	废水处理用
18	静电溶剂（大宝）	L	6500	调油漆用
19	静电溶剂（品华）	L	7750	调油漆用
20	手工溶剂	L	6000L	调油漆用
21	聚丙烯酰胺	kg	200	废水处理用
23	酒精	kg	500kg	清洗
24	油漆	L		

表 1-2 产品产量情况

序号	产品产量	年产量	单位
1	铝合金车架	631540	件
2	胶合车架	66394	件
3	胶合前叉	48323	件
4	铝前叉	48206	件
5	其它零配件	757112	件
6	产值	28552	万元

(三)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表 1-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设备大类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型号	功率 (kW)	投产日期	设备厂商
焊机	焊机	165	SANREX360MC	6.7	1999/01	日本三社
抽管机	抽管机	2	CH-10-28	30/15	1995/06	新沧海
中管整形机	中管整形机	12	—	1.5	2003/05	旭东
圆弧冲床	圆弧立冲	24	HT-11-1	3	2008/06	旭东
	圆弧卧冲	14	HT-90203	3.7	2008/06	旭东
缩管机	缩管机	4	CH-10-10	5.5	2008/06	新沧海
凹头机	凹头机	1	—	3.7	2008/06	铭海
钻床	钻床	61	KSD-13	1.5/0.75	2008/06	全金山
铣床	铣床(双头)	6	CH--90-03	7.5	2008/06	新沧海
	铣床(单头)	27	CH-10-05A	3	2003/08	新沧海
	铣床	5	6S	3	2004/10	超亚机械
碟刹铣平面机	碟刹铣平面机	5	JY-11	3	2000/12	巨易
切沟机	切沟机	15	CH-10-14M	2.2	2008/03	新沧海
车床	车床	2	760*1500	1.5	2004/07	台湾礼鑫
立式研磨机	立式研磨机	23	ST-108	1.5/3	2008/06	信贝利
卧式研磨机	卧式研磨机	4	JH	3	2008/06	钜华机械
金属圆锯机	金属圆锯机	24	HT-10-013	4	1999/10	旭东
下料机	下料机	3	GX-A455M	1.5	2008/06	金捷德
攻牙机	五通攻牙机	4	JY-12	10	2003/09	巨易
车首铰孔机	车首铰孔机	4	JY-12	16	1993/06	巨易
车首加工机	车首加工机	1	CH-10-32B	16	2005/05	新沧海
中管铰孔机	中管铰孔机	4	CH-20-14A	8	2008/10	新沧海
中管钻孔铣 R 一体式加工机	中管钻孔铣 R 一体式加工机	2	CH-10-13M	5	1998/06	新沧海

（四）主要工艺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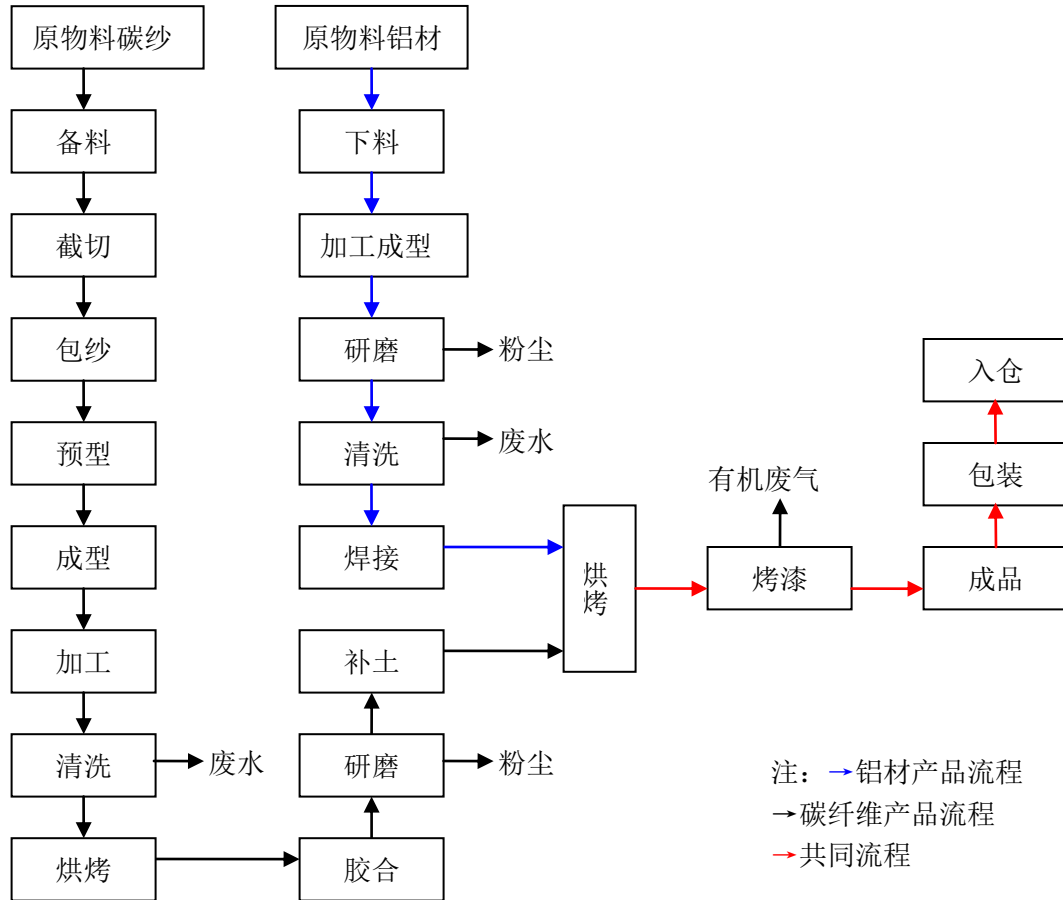


图 1.1 生产工艺流程图

(五)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

(1) 地理位置

公司位于深圳市大工业区台商工业园 17-02 地块，北临贯通出口加工区的兰竹大道，东面成城发工业区，南面紧临佑富电器厂和银河工业小区，西临深汕公路。离坪山防火中队约 3.5 公里，坪山人民医院约 2.5 公里。

公司所处位置属于深圳市政府规划的工业区内，交通便利，附近无繁华商业区和稠密的人员居住区。



图 1.2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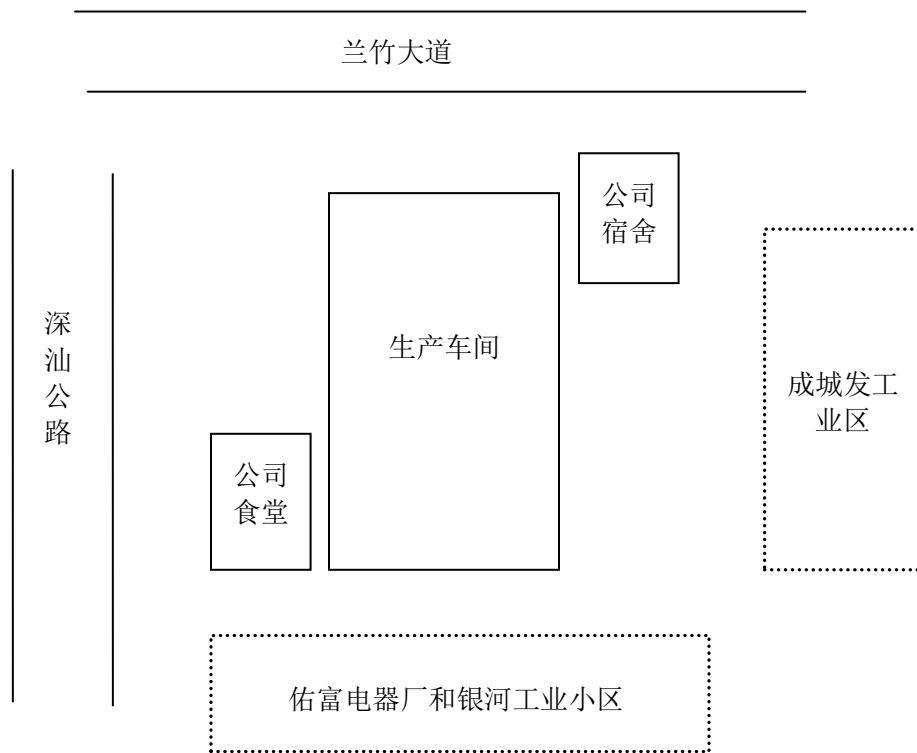


图 1.3 野宝车料四至图

(2) 总平面布置

公司厂区地块大致呈方形，大门位于厂区西面，面向深汕公路。厂区内主要建

筑物有厂房 2 栋，综合楼、台干楼、办公楼、配（发）电房各 1 栋，一座瓦斯站已报停并废弃；办公楼、台干楼位于厂区入口右侧，办公楼框架结构共 3 层高 12 米，防火等级二级，建筑面积约 1780 m²；厂房主要位于厂区中部，A 栋厂房、B 栋厂房均为防火等级二级的二层框架结构，高 12 米，A 栋建筑面积约 15120 m²，B 栋建筑面积约 13824 m²；B 栋厂房南面设置综合楼，为框架结构共 3 层，防火等级二级，高 12 米，建筑面积约 7028 m²。

公司所在的坪山区坪山办事处设有坪山办事处消防民兵应急分队、供电所、自来水公司、公安派出所等基础保障单位和设施。

厂区平面布置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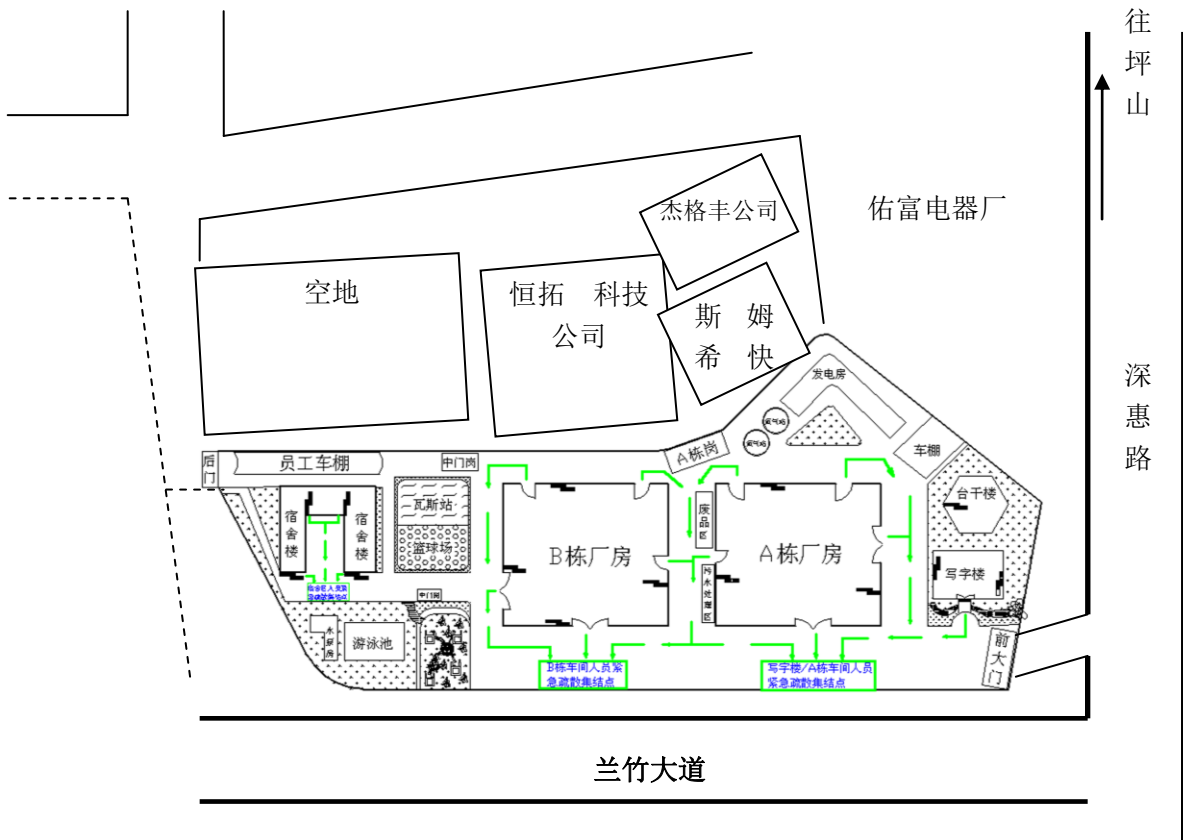


图 1.4 厂区平面布置图

1.5.2 公司环境保护执行标准

(一) 排放标准

排放废水执行《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6-2001）一级标准。生产废水不超过 30 吨/日，COD 总量指标为 898.20 千克/年。

排放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7-2001）二级标准，所排废气徐经处理，达到规定标准后，通过管道高空排放。

噪声执行 GB12348-90 的 II 类标准，白天≤60 分贝，夜间≤50 分贝。

(二)污染防治设施基本情况

野宝车间各类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情况见下表：

表 1-4 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种类	产生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治理效果
废水	工件表面清洗	有机废水	专门管道引至废水处理站分质处理	可达到《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6-2001）一级标准
	涂装	含 COD、油类废水		
	员工洗手、冲厕	生活废水		
噪声	裁管机、钻床	噪声	员工佩戴耳塞，高噪声设备、备用发电机置于半封闭空间中	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90 的 II 级标准，白天≤60 分贝，夜间≤50 分贝
	砂轮机			
	空气压缩机			
	柴油发电机			
一般固体废物	生活和行政办公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不造成二次污染
	部件冲压、钻孔	金属屑	妥善收集、专人管理、统一处理	不造成二次污染
	锯割	铁、钢管短头		
	板料剪切	边角板料		
危险废物	废水处理	污泥	危险废物由专人管理，集中收集，统一交由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未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破损的生产原料和产品包装	桶、袋或其它容器		
	涂装课	湿式喷涂室柜内下置式集水槽悬浮物		
	柴油发电机、空压机	废柴油、废空压机油、废润滑油（脂）、废机油		
	机加工	废切削油、乳化液		
废气	涂装课	有机废气	集中收集，高空排放，有集气罩+排气装置	废气排放执行 DB44/27-2001 二级标准
	焊接作业	焊接废气		

1.5.3 环境保护目标

野宝车料 5k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1-5 野宝公司 5k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距项目方位	距离 (m)	性质	影响人数	敏感项目	事故联系方式
1	六和社区	西南	1200	居民区	1800	大气环境	84282554
2	六联社区	西南	3700	居民区	1860	大气环境	84511301
3	坪环社区	南侧	2700	居民区	2160	大气环境	84603683
4	江岭社区	南侧	2000	居民区	2830	大气环境	89937138
5	南布社区	东侧	1600	居民区	510	大气环境	89666343
6	老坑社区	北侧	2700	居民区	1040	大气环境	84121278
7	同乐社区	西侧	4200	居民区	1500	大气环境	84898067
8	坪山中医院	北侧	3800	医院	1300	大气环境	28328011
9	光祖中学	北侧	4400	学校	1500	大气环境	89458540
10	秀新学校	北侧	4200	学校	1200	大气环境	84139983
11	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	东北	4300	学校	1800	大气环境	28434936
12	坪山第二小学	东南	3000	学校	1600	大气环境	89924239
13	博明学校	南侧	2100	学校	3000	大气环境	89927148
14	龙背小学	南侧	2300	学校	700	大气环境	84641402
15	东门小学	南侧	2200	学校	900	大气环境	28825433
16	坪山中山小学	南侧	2300	学校	1200	大气环境	28398822
17	坪山区向阳小学	西南	2400	学校	1000	大气环境	84602673
18	六联小学	西南	2200	学校	1200	大气环境	84608256
19	坪山高级中学	西南	3600	学校	3200	大气环境	84513167
20	深圳市科迪技工学校	西南	3100	学校	1100	大气环境	84513399

序号	名称	距项目方位	距离(m)	性质	影响人数	敏感项目	事故联系方式
21	健丰医院	西侧	3100	医院	1200	大气环境	84648264
22	深圳市宝山技工学校	西侧	2600	学校	1500	大气环境	89660666
23	培英学校	西侧	2100	学校	2300	大气环境	89591611



图 1.5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2 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

2.1 应急体系

公司应急体系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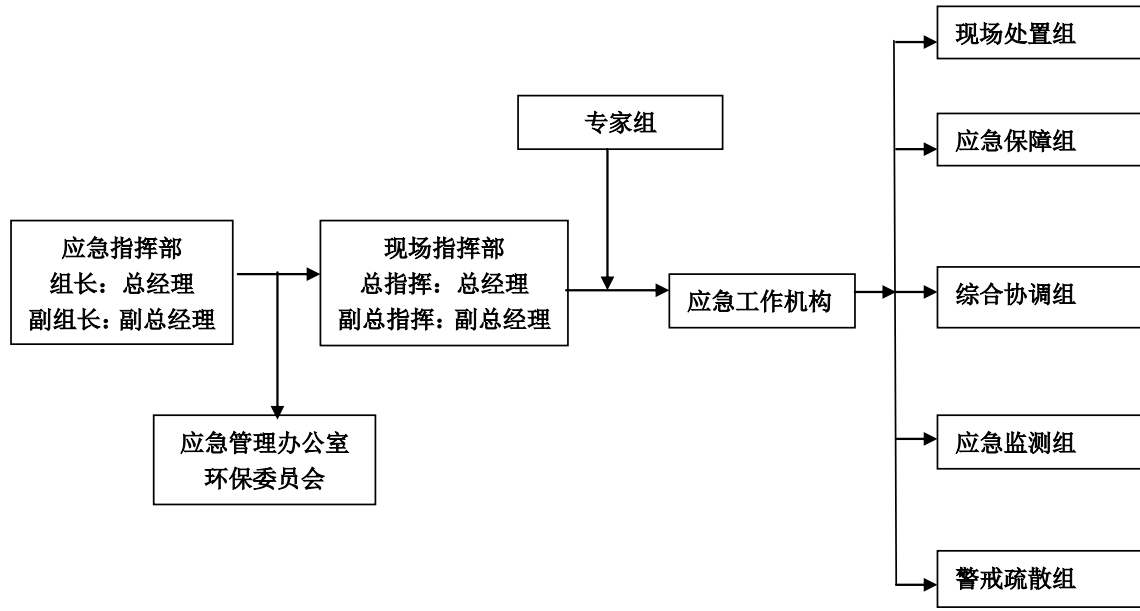


图 2.1 应急体系架构图

2.2 领导机构

2.2.1 应急领导机构及职责

为了做好突发环境、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公司成立了成员以公司领导层为主的环境事故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的主要职责是：

①研究、决定、部署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工作，建立和完善应急预警机制和应急预案，研究解决人、财、物等重大问题；

②组织公司应急处置体系的建设，审查其运行情况；

③统一领导和协调突发环境事件工作；

④配合市政府、有关部门进行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

领导小组人员如下：

①组长：总经理

②副组长：管理部副理，组长外出时，代行组长的应急工作职责。

③成员：制造部经理、制造部副理、资材部经理。

公司生产部为应急指挥部的日常办事机构，负责处理、协调公司环境、安全的日常应急工作。

应急领导机构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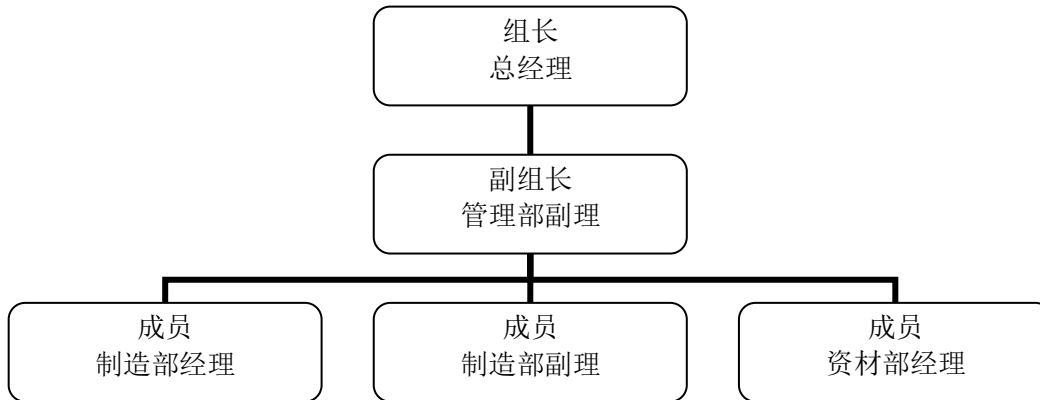


图 2.2 应急领导小组架构图

2.2.2 应急指挥部

应急指挥部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负责应急指挥、调度、协调等工作，包括是否需要外部应急/救援力量做出决策。

- (1) 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应急队伍的调动，组建现场应急救援队伍；
- (2) 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 (3) 坚持“救人重于救灾”和“先控制、后消灭”的原则，指挥事故现场污染防治救援；
- (4) 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 (5) 向上级汇报和向友邻单位通报事故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救援请求；
- (6) 接受政府的指令和调动；
- (7) 组织应急预案的实施和演练；
- (8) 负责保护事故发生后的相关数据以及事故调查。

2.2.3 应急办公室及职责

应急领导小组下设应急办公室，设在管理部。

应急办公室作为应急领导小组的日常办事机构，主要职责是：

①定期组织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开展应急宣传教育工作，并根据情况的变化及时对预案进行修订；

②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日常管理工作，检查、指导各部门应急工作；

③协调有关部门参与应急处置；

④负责与相邻单位建立应急处置机制。

2.3 现场指挥机构

当发生突发事故（件）时，立即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指挥部自动转成“现场指挥部”，指挥部所有成员参加事故应急救援处理工作。现场指挥部设立 A、B 角制度，总指挥（A）不在企业时，副总指挥（B）全权负责事故应急救援指挥工作。总指挥和副总指挥皆不在企业时，由总值班负责人及安全主任全权负责事故应急救援指挥工作。

事故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主要组成人员及联系方式具体见附件 4--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名单。

2.4 工作机构

应急工作机构是依据实际需要设定的，是紧急情况已经发生或将要发生时在应急指挥部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应急工作机构有：现场处置组、应急保障组、综合协调组、应急监测组、警戒疏散组。

公司各职能部门和全体员工都负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责任，各专业队伍是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骨干力量，担负着公司内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的救援和处置工作的责任。各专业救援队伍分工如下：

2.4.1 现场处置组

由制造部副理担任现场处置小组组长，危险废物管理人员担任副组长，组员包括生产部和污水站工作人员，依据污染防治的程序，进行现场救援活动，并参与生产恢复工作，具体职责如下：

- (1) 协助预防各区域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危害行为；
- (2) 应急处理，制定排险、抢险方案；
- (3) 提出落实抢险救援装置、设备抢修所需物资；
- (4) 组织落实排险、抢险方案，控制事故蔓延；
- (5) 依现场状况，按照救援程序，进行现场援救活动，并按事件的发展，将事件发展信息向应急指挥部汇报；
- (6) 参与事故调查。

2.4.2 应急保障组

由采购部及仓储部人员组成，主要负责应急物资供应以及后勤保障工作，其主要职责：

- (1) 负责污染防治物资、设施、装备、器材、防护用品等的及时供应及保障；
- (2) 协助疏散及安顿员工；
- (3) 伤员救护、运转及安抚工作。
- (4) 做好紧急情况发生时必要物资的储备、采购与发放工作；

2.4.3 综合协调组

事件发生时，应急管理办公室自动转换为综合协调组。由安全办负责，环境事件发生时主要负责对内、外部协调，信息报送和指令传达等任务。启动应急预案的第一时间打电话向有关部门报告，配合应急指挥部做好内外的联络通信工作。

- (1) 第一时间通知坪山区街道办：0755-84601385。
- (2) 通知深圳市人居环境委监察支队：0755-83594452。
- (3) 通知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0755-84065582。
- (4) 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发生在本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处置的实时进展情况；
- (5) 负责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具体处置的指导、协调和督促；

(6)发生突发事件或发现负面报道后,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并提出工作建议;

2.4.4 应急监测组

应急监测组由污水站负责,组织配合环保部门对周围环境进行布点监测,完成厂区的环境应急监测,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提供监测数据。

(1) 监控事件救援过程中的污染物产生量,及时调整污染物的处置方案;

(2) 开展厂内自行污染指标监测;

(3) 厂内不具备监测能力的污染指标,联络坪山区环境监测站(0755--84649036)。协调应急监测人员开展厂区内的环境应急监测工作,并将监测结果向应急指挥部报告;

(4) 组织制定事件应急处置结束后厂区内受污染环境(土壤、水体)的修复方案;

(5) 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对事件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评估,形成事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2.4.5 警戒疏散组

由安全主任及保安人员组成,主要负责事故发生后人员的紧急疏散、现场警戒、秩序维护、安全救护、防止消防废水和化学品废水外漏等。

(1) 执行应急指挥部命令,组织人员紧急疏散及秩序维护措施;

(2) 进行现场警戒及保卫工作;

(3) 对受伤人员进行安全救护,清点统计人员受灾情况;

(4) 根据警情迅速组织出警、参与制定灭火方案、组织控制火势、火灾现场人员搜救、灭火抢险物资的保管及补充事故调查,防止消防废水和化学品废水外漏。

2.5 专家组

根据应急工作的实际需要,我公司根据“深圳市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估专家名单”建立应急处置专家库,附件5——外部救援单位及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之应急专家通讯录。

在应急状态下,就近请求应急救援专家组成专家组。

(1) 接到通知,及时赶到事故现场;

- (2) 参与制定应急处置方案，提供技术支持；
- (3) 对泄漏危险化学品的应急处置（如回收、降解、吸附等）提供环保技术支持。

2.6 外部应急/救援力量

明确突发环境事件时可能请求支持的外部应急/救援力量及可保障的支持方式和支持能力，装备水平，联系人员，联系方式，抵达时限等，并定期更新相关信息。联络列表应当将第一联系单位列在首位，并按照联系的先后次序排列所有联系对象。

突发环境事件时，由信息联络组负责与外部应急/救援力量取得联系，外部应急/救援力量主要包括：

- ①上级主管部门：深圳市人居环境委监察支队二科；
- ②坪山区环水局、坪山区应急指挥中心、公安消防、安全生产、坪山人民医院等；
- ③专业环保公司：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各外部应急联络方式列表见附件 5。

2.7 公司相关部门及职工的职责

(1) 公司所属各部门平时应严格遵守环保与安全的规章制度，严格实施安全、环保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或上报。

(2) 公司所属各部门发现事故迹象或在事故初期（如火灾初期、危险化学品少量泄漏），应组织职工及时扑救，采取果断措施避免事态扩大，同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

(3) 处置突发环境、安全事件过程中，各部门应积极配合，为应急人员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必要时将本部门的人员疏散至安全区域。

(4) 公司全体职工人人均有及时报告环境、安全事故隐患，积极参与各种应急演练活动之职责。紧急状态时，一切行动听指挥，不得擅自对外发布消息。

3 预防与预警机制

3.1 风险事故源分析

3.1.1 环境风险源识别

根据野宝车料生产状况、产污排污情况、污染物危险程度、周围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要求，结合公司相关环评资料，本预案对可能存在的环境危险源及危险因素进行分析，结果确定有以下 5 类，分别是：

- 突发废水超标排放事件；
- 突发废气超标排放事件；
- 危险化学品泄漏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
- 危险废物泄漏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
- 火灾次生的环境污染事件；
- 环保设施受限空间作业引起安全生产事故。

3.1.2 工业废水超标引起的环境风险识别

公司工业废水主要是脱脂废水和酸洗废水，主要水污染因子是 COD、BOD、SS 等，废水经公司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执行《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6-2001）一级标准。

以下几种情况可能会引起生产废水超标排放：

- ①废水浓度过高；
- ②废水处理设施故障；
- ③加药不及时；
- ④生产人员误操作；

⑤排放水池监测不及时或数据有误；

⑥废水管网跑、冒、滴、漏；

⑦火灾引发次生性废水污染等。

3.1.3 工业废气超标引起的环境风险识别

工业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7-2001）二级标准。

公司工业废气主要是有机废气，主要来源于喷涂过程，由于水帘柜是属于喷涂设备，同时也是有机废气预处理设备之一，如果出现故障，则生产需要停止生产，因此，生产设备的故障不会带来突发环境事件。但当水喷淋塔未及时加药时，无法对有机废气进行吸收处理，有机废气的排放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

3.1.4 火灾事故引起环境污染风险识别

公司存在主要火灾致因：

——电气短路过载引起火灾；

——危险化学品引起的火灾，主要情形是不兼容的危险化学品混触着火；通风不良，挥发的易燃气体形成爆炸混合物遇火源引起爆炸；明火引起危险化学品燃爆；

——违规动火作业引起火灾。外来施工方或本公司设备实施检移动火作业过程中，人为失误引起火灾。

3.1.5 危险化学品泄漏引起环境风险识别

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有：有机溶剂和油漆等，公司危险化学品的具体储存量见表 3-1。

表 3-1 企业危险化学品储存情况汇总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实际储存量	最大储存量	存放地点
1	静电溶剂	有机溶剂类	450L	900L	野宝公司溶剂仓
2	手工溶剂	有机溶剂类	450L	900L	野宝公司溶剂仓

序号	名称	类别	实际储存量	最大储存量	存放地点
3	品华金油	油漆类	180L	360L	野宝公司油漆仓
4	酒精	有机溶剂类	150kg	80kg	野宝公司工业酒精仓

公司生产过程中有使用、贮存、运输危险化学品，存在着腐蚀、中毒、火灾等危险因素，在储存、使用及运输过程中，一旦环境条件发生变化或操作不当，都会造成不同程度的环境危害，造成环境事件。

3.1.6 危险废物泄漏引发的环境风险识别

公司危险废物包括污泥、废油、废乳化液、废油漆罐、废复合材料边角料等。

公司产生危险废物泄漏主要致因：

- 危险废物源头产生量出现异常增大时，没有通报仓储部管理人员及时处理。
- 设备清洗废水误排入废液管道中。
- 废弃物在搬运、贮存过程中有散落/泄漏现象。
- 危险废物管理人员巡检不到位，未及时发现废液储罐满溢现象。
- 现场员工的环境意识不足，不清楚废弃物如何分类和对环境的污染。
- 管道或盛装危废容器破裂、渗漏，致使危险废物外泄。

3.1.7 环保设施受限空间作业引起安全事故风险性分析

人员在废水处理池、废水/废气管道间等进行受限空间作业时，因操作失误、疏忽大意、设备故障和人为意识等原因，可能引起人员中毒、缺氧窒息、触电等事故。

3.2 环境危险事件分级

通过对可能存在的突发环境事件及危险性的分析，根据危险事件可能引起的环境污染、经济损失以及人员伤亡情况，将突发环境事件分为A级突发环境事件和B级突发环境事件两个等级。

1.A级突发环境事件：

A级事件指需要提请外部力量支援方能控制的事件。

2.B级突发环境事件：

B级事件指依靠公司自身的力量即能控制的事件。

依据上面的环境危险性分析和分级界定，汇总企业可能存在的环境安全风险源和可能的事件后果，汇总于表3-2。

表 3-2 环境安全风险源及其危害后果表

序号	环境安全风险源	可能的事件后果		环境事件分级
		可能的事件后果	安全危害	
1	工业废气超标排放	外部和作业环境空气污染	人员中毒	A/B
2	危险化学品贮存、运输、使用过程中的大量泄漏	大气污染、水体污染、土壤污染	人员伤亡、中毒	A/B
3	危险废物贮存、运输过程中的泄漏	大气污染、水体污染、土壤污染	人员伤亡	A/B
4	火灾、爆炸次生的环境污染	大气污染、水体污染	人员伤亡、中毒	A/B
5	工业废水超标排放	大气污染、水体污染、土壤污染	人员中毒	A/B

3.3 企业应急能力评估

3.3.1 现有事故防范措施分析

公司风险源主要防范措施见表 3-3。

表 3-3 现有事故防范措施

序号	风险源	防范措施内容
1	生产车间	通风系统、火灾报警探头、火灾手动报警仪、消火栓、灭火器、洗眼器、喷淋装置、防毒面具、防酸手套、劳保鞋、紧急开关、作业前对设备检查、交接班制度、岗前培训、持证作业等
2	危化品仓库	隔墙、加强通风、限量存放、分类存放、安全警示标志、定期巡检、温湿度仪、防雷装置、防静电装置等
3	废水处理站	操作规程、指示标志、岗位培训、专人负责、应急物资等

序号	风险源	防范措施内容
4	危险废物暂存点	防止雨淋设施、指示标志、安全培训、危险废物作业指导书、定期巡检、液位标示、围堰、吸附材料等
5	油漆存放房	远离火源、设置有毒气体浓度报警仪、使用防爆灯具、通风装置、罐体使用减震带、安全培训、降温处理

3.3.2 应急装备能力评估

从企业应急装备现状来看，企业应急物资相对完善，应急装备见附件 6。

3.3.3 综合应急能力评估

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企业已经在安全、环保管理方面形成了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和组织机构，如班长岗位责任制、交接班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以及各个岗位的操作规程。除此之外，企业领导班子还在组织机构上加强了对安全、环保的管理，成立了事故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环保领导小组等机构，配备有专职安全环保管理人员，具体负责企业日常的安全环保管理、检查和技术措施的落实，事故隐患整改、安全教育组织培训，这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3.4 事件预防

3.4.1 环境安全制度建设

公司各部门应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保设施维修保养制度及标准化作业规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制度及操作规范：

- (1) 《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 (2) 《环境监测和日常检查制度》；
- (3) 《废水、废气处理设施操作规程》；
- (4) 《污染防治设施安全操作规范》；
- (5)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
- (6) 《危险废物堆放场所环境管理制度》；

(7)《清洁生产制度》;

(8)《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等。

3.4.2 环境风险隐患排查与控制措施

为进一步促进和强化对各类环境事件隐患的排查和整改，彻底消除事件隐患，有效防止和减少各类事件发生，结合本单位实际，特制定本隐患排查机制。

事件隐患按照其发现途径和方式，共分三类：一是检查过程中的事件隐患。二是各区域部门上报的事件隐患。三是周边居民投诉的事件隐患。

(1)一般隐患：对于有可能导致一般性环境事件的隐患，应要求有关区域部门限期排除。

(2)重大隐患：对随时有可能导致环境事件发生的隐患，应做出暂时局部、全部停产或停止使用，进行限期整改。

(3)特重大隐患：对随时能够造成特大环境事件，而且事件征兆比较明显，已经危机外部环境的隐患，应立即停产，上报上级政府主管部门等相应措施，进行彻底整改。

按照工作分工，各部门对分管领域事件隐患的排查整改和上报实行排查整改和上报责任制。

(1)各部门对发现的事件隐患，应及时进行查实，并登记造册。

(2)各部门在职责范围内，要定期组织环境污染防治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各类事件隐患，尤其要加强对重大环境事件隐患的排查和监管。

(4)各部门对重大事件隐患和特别重大事件隐患或一时难以解决的隐患要立即采取必要的措施，并登记造册，逐级上报，进行彻底整改。

(5)各部门要建立事件隐患登记制度，将检查发现的各类事件隐患的具体情况、应对措施、监管责任人、整改结果、复查时间等一一进行详细记录。

3.4.3 环境风险隐患控制措施

(1)加强对水帘柜和除尘器的检查，同时严格物料的计量管理，按物料损失比控制物料的损耗，当超出损耗比时及时检查物料的去向。

(2) 加强对废水收集设施设备及管道的检修、维护，及时排除不稳定达标隐患，确保废水收集设备可靠运行。

(3) 危险物品的储存要严格执行危险物品的配装规定，专库存放，储存在规范的库房内；每种危险物品都应有明显的名称及标识，按垛分别存放；在仓库的主要位置设置警示标志，配置防泄漏物资。保管人员应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器具。每天对储存仓库检查，检查内容：有无泄漏，有无异常，有无刺激性气味，包装有无破碎。检查消防设备是否完好。每次检查应做好记录。仓库严禁吸烟，违规罚款。保持储存场所清洁，散落的物品要及时按规定方法处理。实验台、器具、仪器、地面溅有化学危险品时应立即清除干净。危险化学品仓库应急物资齐全，包括应急沙、毛巾；

(4) 所有电气设备，应做防潮处理，保持良好绝缘，开关、闸刀、保险器应装安全位置；

上述检查应做好详细记录。工程部安全主任负责落实隐患整治及救援物资专项资金。

3.5 事件预警

3.5.1 预警的条件

若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即将发生，由应急指挥部确定预警等级，采取相应的预警措施。

预警的情况有：

①现场发现化学品泄漏或扩散迹象将会导致泄漏、污染、腐蚀等环境污染事故的；

②其他异常现象。

3.5.2 预警分级

A级预警（需要提请外部力量支持方能控制的事件）

A级预警指需要提请外部力量支持方能控制的事件。例如：设备、设施严重故障，发生污染物大面积泄漏、扩散事故，泄漏已流入水域或扩散到周边社区、企业，公司已无能力进行控制，需要外部救援力量给予帮助；由于火灾、爆炸导致大量危

险废物流向环境敏感区，等等。

B级预警（依靠公司的内部力量能控制的事件）

B级预警指依靠公司的内部力量能控制的事件，例如：

（1）已发生泄漏和污染物扩散，在极短时间内可处置控制，未对周边企业、社区产生影响的事故；

（2）现场发现存在污染物泄漏或扩散迹象将会导致泄漏、污染、腐蚀等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的；

（3）收到强雷雨、强台风、极端高温等恶劣天气预报；

（4）其他异常警示现象。

3.5.3 预警方法

（1）发布B级预警后，按程序采取以下措施：

a.启动本预案和相关现场处置应急预案；

b. 应急指挥部通知整体工作组成员集结，进入紧急状态；

c.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采取必要措施控制危险状况；

d.若事件得到控制，已没有发生的可能，应急指挥部宣布解除预警。

（2）发布A级预警后，按程序采取以下措施：

a.立即启动本预案和相关现场处置应急预案；

b. 应急指挥部通知全部工作组成员集结，进入紧急状态；

c.向政府环保或安监或卫生或交通部门报告事态，请求支持，必要可请求其他环保公司支持；

d.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采取必要措施控制危险状况；

e.若事件得到控制，已没有发生的可能，由政府部门现场指挥人员宣布解除预警。

3.6 预警发布及解除程序

当环境污染事件可能影响到企业内部员工，严重的甚至波及周边地区，对公众和环境可能造成威胁，需以警报或公告形式告之。由应急指挥部负责人发布预警。

通过平日的事故应急演练，让员工、民众了解警报系统启动的条件、警报级别的不同含义。

险情排除后，A 级预警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指示进行预警解除，B 级预警由公司应急指挥部宣布预警解除。

3.7 预警事件信息报告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对外信息，由公司总经理统一向政府部门报告及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开展媒体应对工作，公司其他员工不得擅自对外发布相关突发环境事件信息。

4 应急响应

应急响应包括应急预案启动、信息报告、先期处置、污染控制与消除、指挥与协调、信息发布、应急终止等程序和措施。

4.1 应急预案启动条件

4.1.1 如即将发生或已经发生以下事件时，应当启动应急预案：

- (1) 生产废水或废气出现超标排放；
- (2) 危险化学品或危险废物泄漏，可能流入地表水或恶化周围空气质量；
- (3) 废水处理池、废气净化塔、隔声罩、氮气房等污染治理设施作业发生有毒气体中毒、窒息或人员伤亡；
- (4) 公司发生火灾事故，造成环境污染或人员伤亡事件；
- (5) 其他认为有必要的突发环境、安全事件；等。

4.1.2 预案一旦启动，领导小组自动转为现场指挥部，领导小组组长杨博文任总指挥，总指挥设 A、B 角制度，当 A 角，即领导小组组长杨博文不在现场时，由 B 角（领导小组副组长林富昭），10 分钟内赶赴现场，统筹安排处置工作。同时通知各工作组集结并赶赴事发现场。

4.1.3 所有参加应急响应行动的工作组必须服从现场总指挥的统一安排，不得擅自行动。

4.1.4 当事件失控升级，需要外部力量（如政府环保、安监、卫生部门）组织处置时，总指挥请求相关政府部门支持。外部力量到达现场后，现场处置的指挥权上移，公司的所有应急力量（人力、物资）应全力协助配合，服从统一指挥。

4.2 响应时间

4.2.1 突发的环境事件，各应急工作组接到领导小组的紧急指令后，10 分钟内赶到事发现场。

4.2.2 现场处置过程中，工作组每 30 分钟通过电话等方式向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

4.2.3 紧急情况随时报告。

4.3 信息报告

4.3.1 内部信息报警

(2) 报警的方式：

- ①可采用大声呼救；
- ②公司应急值班电话为：0755-84622900-600，24 小时应急手机：13714822201；
- ③按动现场手动报警装置；
- ④向所在部门负责人报告。

(2) 值班人员接到事发部门关于突发环境、安全事故的报告时，应尽可能询问以下情况并作记录：

- ①事故发生的时间、准确地点；
- ②人员伤亡情况；
- ③事故的处置现状。

值班人员接到事故报告后，必须立即向应急指挥部值班领导汇报，不得延误，应急指挥部值班领导立即向集团总部汇报。

(3) 事故信息接收和通报程序：

①工作时间内，第一发现人发现环境污染事件后，应立即向现场负责人报告，然后逐级上报，必要时可越级报告。

②非工作时间内发生事故，第一发现人应立即向保安值班室报告，值班人员接到报警后，根据事故发生地点、污染类型、污染强度和污染事故可能的危害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必要时可越级报告。

4.3.2 向外部应急/救援力量报告

1、应急指挥部信息联络组应保持与外部环境、安全应急相关方的联络渠道畅通。

2、应急指挥部领导根据事发现场的状况，判断本公司的力量不足以控制事态，或事态有明显的恶化趋势时，应及时向外部应急相关方（环保、安监、消防、卫生部门）通报信息，请求支援。

向外部报告的内容通常包括：

①联系人的姓名和电话号码；

②发生事件的单位名称和地址；

③事件发生时间或预期持续时间；

④事件类型；

⑤主要污染物和数量；

⑥当前状况，如污染物的传播介质和传播方式，是否会影响相邻单位及可能的程度；

⑦伤亡情况；

⑧需要采取何种应急措施和预防措施的建议。

3、公司外部环境、安全应急相关方的联系电话见附件 4，总经办应关注相关方联系方式可能的变化，保持相关方的联系电话为最新。

4、向邻近单位及人员发出警报

如事件可能影响到邻近单位或人群的情况下，应当自行或协助地方政府向周边邻近单位、社区、受影响区域人群发出警报信息以及报警方式。

5、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

向政府主管部门报送环境应急信息，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

①初报：在发现或得知突发环境事件后通过电话或传真直接报告。主要内容包
括：突发环境安全事件的类型、发生时间、发生地点、初步原因、主要污染物和数
量、人员受害情况、初步判定的污染影响范围和严重度、事件潜在危害程度等初步
情况。

②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通过网络或书面随时上报（可一次或多次报告）。
主要内容包括在初报基础上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原因、污染影
响范围和严重度、处置过程、采取的应急措施及效果等基本情况，必要时配发数码
照片或摄像资料。

③处理结果报告：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以书面方式报告。主要内容包
括在初报、续报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
接的危害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处理结果
报告应当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

4.4 先期处置

紧急状态即将发生或已经发生时：

（1）第一发现者确认事件发生后，首先立即警告直接暴露于危险环境的人群（如
操作人员），同时报告所在部门负责人。必要时（如事件明显威胁人身安全），立
即启动撤离信号报警装置等。其次，如果可行，应控制事件源以防止事件恶化。

（2）事件所在部门负责人接到报警后应当立即赶赴现场，做出初始评估（如事
件性质，准确的事件源，危险物品的泄漏程度，事件可能对环境和人体健康造成的
危害等），确定应急响应级别，向应急指挥机构报告，建议是否启动应急预案。如
果需要外界救援，则应当向应急指挥机构提出建议。

（3）应急工作机构接到报警后，应当按应急预案的要求启动相应的工作。

4.5 现场污染控制与消除

4.5.1 分级响应

根据事件的影响范围和可控性，将响应级别分成如下二级：

A 级：

事件范围大，难以控制，如超出了本单位所辖场所，使临近的单位受到影响，或者产生连锁反应，次生出其他危害事件；或危害严重，对生命和财产构成极端威胁，可能需要大范围撤离；或需要外部力量，如政府派专家、资源进行支援的事件。例如危险化学品泄露导致大量污染物流向敏感地表水域。

B 级：

较大范围的事件，如限制在厂区内的现场周边地区或只有有限的扩散范围，影响到相邻的生产单元；或该事件对生命和财产构成潜在威胁，周边区域的人员需要有限撤离。例如：危险废物存放区域受暴雨威胁、生产废水在短时间内超标等。B 级状态事件通常通过使用单位的整体力量能够得到控制。

A 级响应状态下，企业须在第一时间内向坪山区应急指挥中心、坪山区环水局或其他外部应急/救援力量报警，请求支援；并根据应急预案或外部的有关指示采取先期应急措施。外部应急/救援力量到达现场后，同单位一起处置事件。

B 级响应状态下，需要调度单位专业应急队伍进行应急处置；必要时向外部应急/救援力量请求援助。

发生环境事件时，往往会出现次生事件或衍生事件，甚至带来一系列的连锁反应。如危险化学品的泄漏，可能从很小的泄漏到每分钟泄漏几升，泄漏液体会加速对该区域的污染，这样就会出现事件级别的变化。若应急救援行动采取了不当的措施，同样极有可能导致事件升级，使小事件变成大事件。因此，在实际处置事件时，需要应急协调人员随时判断形势的发展，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

4.5.2 现场处置措施

危险化学品泄漏事件现场处置

详见附件《危险化学品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

危险废物泄漏事件现场处置

详见附件《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

火灾次生环境污染现场处置

详见附件《火灾次生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

废气环境污染事件现场处置

详见附件《废气超标排放现场处置预案》。

废水环境污染事件现场处置

详见附件《废水超标排放现场处置预案》。

环保设施受限空间现场处置

详见附件《环保设施受限空间作业突发安全事故现场处置预案》。

4.5.3 应急监测

明确紧急状态下各类污染物（包括监测消防水污染因子浓度、城市污水排放污染因子浓度、有毒气体浓度等）和环境质量的监测方案。有关监测数据必须提供给现场指挥人员，以确定选择合适的应急措施和个体防护装备。

环境监测方案可包括事件现场和环境敏感区域的监测方案等。

实际发生环境事件时，若已知污染物类型，则可立即实施应急预案中的应急监测方案；若污染物类型不明，则应当根据事件污染的特征及遭受危害的人群和生物的表象等信息，判断该污染物可能的类型，确定应急监测方案。对于情况不明的环境污染事件，则可临时制订应急监测方案，采取相应的技术手段来判明污染物的类型，进而监测其污染的程度和范围等。监测的布点，可随着污染物扩散情况和监测结果的变化趋势实时调整布点数量和检测频次。在进行数据汇总和信息报告时，要结合专家的咨询意见综合分析污染的变化趋势，预测污染事件的发展情况，以信息快报、通报的方式将所有信息上报给现场应急指挥部，作为应急决策的主要参考依据。

在自身应急监测能力不足时，寻求坪山区环境监测站（0755-84649036）其他监测机构提供环境应急监测支持。

4.6 指挥与协调

应急处置行动必须坚持统一指挥的原则。

现场总指挥担当处置调度和协调各方力量的责任。总指挥不在时由副总指挥负责指挥，副总指挥不在时由安全主任负责指挥。

各应急组织机构组长为第一负责人，组员配合组长行动。

所有参与应急指挥、协调活动的负责人的姓名、部门、职务和联系电话见附件

4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名单

4.7 扩大应急

当事态的发展超出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需要请求外部应急相关方支持时，应急指挥部应组织全公司的力量积极配合应急行动。当指挥权上移时，公司全员服从统一指挥。

4.8 信息发布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对外信息，由公司总经理统一向政府部门报告及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开展媒体应对工作，公司其他员工不得擅自对外发布相关突发环境事件信息。

4.9 应急终止

4.9.1 应急终止的条件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污染或危险已经解除；
- (2) 监测表明，超标的污染因子已降至我公司应遵守的排放标准规定限值以内，废气排放达到 DB44/27-2001 第二时段标准；
- (3) 事件造成的危害已经基本消除且无继发的可能；
- (4) 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 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的安全健康免受再次危害，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4.9.2 应急终止的程序

(1) 现场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若进入 A 级响应状态，政府应急终止后，企业再根据上级部门要求下达终止命令；

(2) B 级响应状态，现场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由事件责任部门提出，由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批准后，进行终止。

表 4-2 应急终止权限

事件级别	应急终止权限
A 级	政府应急终止后，根据上级部门要求进行终止
B 级	公司应急指挥部总指挥

4.10 安全防护

4.10.1 应急人员的安全防护

发生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泄漏或火灾、爆炸时，应急人员必须按照相关规定佩戴符合救援要求的安全职业防护装备，严格按照救援程序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做好个人的安全防护工作，避免人身安全受到威胁。个人防护措施如下：

(1) 呼吸系统防护

泄漏毒物毒性大、浓度高于立即威胁生命和健康时，应采用呼吸防护器。

(2) 皮肤和粘膜防护

存在刺激性、腐蚀性毒物的泄漏场所，应根据毒物的理化性质、现场浓度和侵入途径等情况选择相应级别和种类的防护服、防护眼罩、防护面罩、防护手套和防护靴等皮肤和粘膜防护装备。

4.10.2 事故现场保护措施

(1) 根据泄漏介质的特性以及现场监测结果设置隔离区，封闭事故现场，紧急疏散、转移隔离区内所有无关人员，实行交通管制；

(2) 在医务人员未到达现场之前，救援人员应佩戴、使用适当的防护器材迅速进入现场危险区，将被困者救出并转移至安全地方，根据人员受伤情况配合医务人员进行现场急救，并送医院抢救；

(3) 警戒区内严禁使用非防爆通信工具，严禁车辆进入，严禁烟火。

4.10.3 受灾群众的安全防护

(1) 应急指挥部根据现场指挥中心报告情况，迅速通知并指导厂区内人员，采取有效个人安全防护措施，沿安全线路向上风向空旷地带转移；

(2) 当事故范围扩大且超出公司厂区界限，需要转移人员时，应及时向坪山区应急指挥中心求助，按照地方政府统一部署，做好职工和周边群众的转移和疏散工作。

5 后期处置

5.1 善后处置

对于在事件中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应急办公室依据国家的政策法规进行处理，包括办理工伤理赔、赔偿损失、人员机能恢复训练等。

5.2 调查评估

5.2.1 对于 B 级环境污染事件，在应急响应行动结束后 4h 内组成事件调查评估组，组长由领导小组副组长林富昭担任。调查完毕应形成调查评估报告，内容包括：事件原因、事件性质、事件级别、经济损失、责任认定、处理建议、应急过程评估等，调查报告由信息联络组主导编制。

5.2.2 对于 A 级环境污染事件，公司应维护好现场，待上级政府部门进行调查与责任认定。调查过程中，公司领导和当事人应认真配合，不得隐瞒真相。

5.3 恢复重建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行动结束后，由信息联络组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制定恢复重建计划，并督促跟踪计划的实施。恢复重建计划应包括具体项目、可行性分析、完成时间、资金投入、预期效果、责任部门与验收条件等。

6 保障措施

6.1 物资保障

6.1.1 公司根据环境、安全危害因素的特点，进行必要的应急物资储备，储备的应急物资数量、种类应与公司的风险程度相适应。

6.1.2 环境风险应急物资的种类见附件 6。应急物资须由专人负责保管、维护。

6.2 通信、信息保障

公司与应急相关方保持信息渠道的畅通，当内外部应急联系电话变更时，环保管理委员会应对本预案附件 3 进行更新，以保证信息的快速传递和反馈，提高快速反应能力。公司承担突发环境、安全事故应急工作的人员必须保证个人通讯工具全天 24 小时开通（名单见附件 3）。

6.3 人力资源保障

6.3.1 公司对承担应急相关工作人员（应急指挥部及各专业组）定期进行突发环境、安全事故应急处置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培训，并实施考核。

6.3.2 公司每年组织开展一次突发环境、安全事故应急处置综合性演练，检验并提高应急指挥、信息报告、污染控制、人员救护的能力。相关部门根据需要开展专业演练（如危险化学品泄漏、急性中毒等）。

6.3.3 建立专家组并保持联系方式最新。突发环境、安全事故时，可立即通知专家投入工作。

6.4 纪律保障

公司各部门应按照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完善机制，服从指挥、顾全大局，积极开展突发环境、安全事故预防工作。各项措施的落实情况将作为部门年终考核的重要指标之一。

6.5 安全防护

现场处置人员应根据不同类型环境、安全事故的特点，配备相应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应急人员出入现场的安防管理规定。

7 预案管理

7.1 预案的培训与演练

7.1.1 应急办公室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定期组织环境应急处置队员集中学习本预案及其现场处置预案。

7.1.2 管理部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定期组织义务消防队员学习本预案和相关现场处置预案，充分认识公司的消防特点，做好预防工作。

7.1.3 公司通过墙报、多媒体等手段，将本预案的相关规定传达至全体员工，提高全体员工的应急意识与技能。

7.1.4 公司每年组织一次综合演练，各部门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安排专项演练，所有演练应精心策划、认真实施并做好总结。

7.2 预案的更新

当出现下列情况时，应急办公室应及时组织对预案进行修订：

- (1) 公司生产工艺和技术发生了较大变化；
- (2) 相关单位和人员发生变化或者应急组织指挥体系或职责调整；
- (3) 周围环境或者环境敏感点发生变化的；
- (4) 环境、安全应急预案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发生了变化；
- (5) 公司认为应当适时修订的其他情形。

7.3 奖励与奖惩

7.3.1 奖励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中有下列事迹之一的单位和个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升职或奖金；

- (1) 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2) 对防止突发环境事件发生，使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或减少损失，成绩显著的；
- (3) 对事件应急准备与相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7.3.2 责任追究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行为的，按照相关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单位或上级机关给予罚款或开除，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不认真履行环保法律、法规而引发环境事件的；
- (2) 不按照规定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拒绝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
- (3) 不按规定报告、通报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的；
- (4) 拒不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 (5) 阻碍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或进行破坏活动；
- (6) 有其他对环境时间应急工作造成危害行为的。

7.3 预案的备案

本预案及其现场处置预案经专家评审通过后报深圳市人居环境委监察支队二科备案。

8 附 则

8.1 名词术语

(1) 危险物质

指《危险化学品名录》和《剧毒化学品名录》中的物质和易燃易爆物品。

(2) 危险废物

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298）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

(3) 环境风险源

指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源，以及生产、贮存、经营、使用、运输危险物质或产生、收集、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设备和装置。

(4) 环境敏感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指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自然、文化保护地，以及对建设项目的某类污染因子或者生态影响因子特别敏感的区域。

(5) 环境保护目标

指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中，需要保护的环境敏感区域中可能受到影响的对象。

(6) 环境事件

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由于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生态系统受到干扰，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财富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事件。

(7) 突发环境事件

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和对全国或者某一地区的经济社会稳定、政治安定构成重大威胁和损害，有重大社会影响的涉及公

共安全的环境事件。

（8）应急救援

指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采取的消除、减少事件危害和防止事件恶化，最大限度降低事件损失的措施。

（9）应急监测

指在环境应急情况下，为发现和查明环境污染情况和污染范围而进行的环境监测，包括定点监测和动态监测。

（10）恢复

指在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为使生产、生活和生态环境尽快恢复到正常状态而采取的措施或行动。

（11）应急预案

指根据对可能发生的环境事件的类别、危害程度的预测，而制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方案。要充分考虑现有物质、人员及环境风险源的具体条件，能及时、有效地统筹指导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行动。

（12）分类

指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过程、性质和机理，对不同环境事件划分的类别。

（13）分级

分级指按照突发环境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及危害程度，对不同环境事件划分的级别。

（14）应急演练

为检验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练、综合演练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练。

8.2 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野宝车料（深圳）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8.3 预案的修订

(1) 公司应急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制定预案，原则上每 3 年组织一次修订。

(2) 因以下原因出现不符合项，应及时对本预案进行相应的调整：

- 新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发布实施；
- 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修订；
- 预案演练或事件处置中发现不符合项；
- 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或者公司认为应当适时修订的其他情形。

8.4 预案的备案

公司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深圳市人居环境委监察支队二科备案。

8.5 预案发布与实施

(1) 本预案经公司总经理杨博文签署发布。

(2) 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应急预案的管理和发放，建立发放记录，并及时对已发放预案进行更新，确保各部门获得最新版本的应急预案。

(3)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9 附件

突发废水超标排放现场处置预案

1 总则

1.1 目的

提高公司对突发废水超标排放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建立快速、有效的应急响应机制，最大限度地降低废水事故排放引发的环境风险。

1.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本公司厂区内发生或可能发生的水体环境污染事件。

该预案由总指挥宣布启动，但发生以下情况，该预案自然启动：出现出水水质超标时。

1.3 现场处置小组成员及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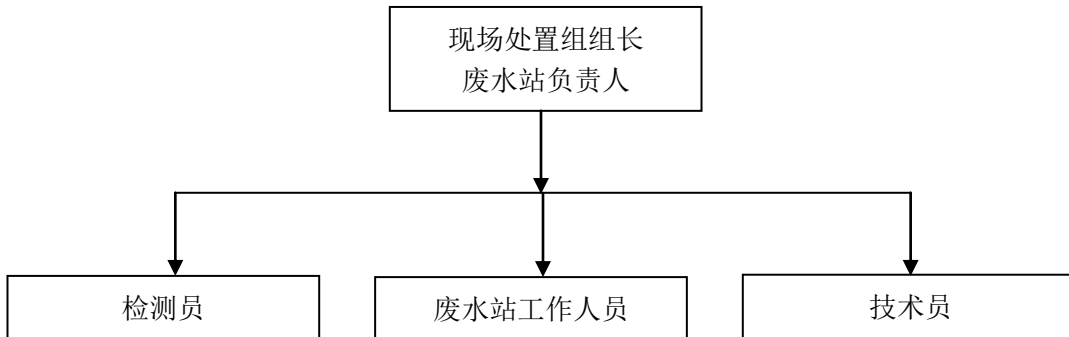


图 1 废水超标排放现场处置小组架构图

组长：指挥、协调突发事件人员工作，力争最短时间内废水达标排放。

检测员职责：事件过程中的水质检测。

废水站工作人员职责：严格听从组长工作调配，执行各项应急操作。

技术员职责：依据现场情况制订新的废水处置技术方案，并追踪整个过程。

2 环境风险分析

2.1 废水处理基本情况

野宝车料工业废水排放执行《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6-2001）一级标准，

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排放因子为 pH、SS、COD、总铬、总锌、氨氮、氰化物及总磷，但由于野宝公司部分工序已暂停生产，工业废水主要来自清洗和喷漆等生产过程，故实际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pH、SS、COD、氨氮、总磷等，生产过程未使用含铜、含锌及含氰化物的原辅料，废水排放量为 30m³/d。污水站设有污水应急池，容积为 32.6m³（4.5m×2.9m×2.5m）。

废水中污染因子排放限值如下：

表 1 水污染因子排放限值

污染因子	单位	pH	SS	总铬	COD	总铜	总锌	氨氮	氰化物	总磷
排放限值	mg/L	6-9	60	0.5	90	0.3	2.0	10	0.3	0.5
执行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6-2001）一级标准									

生产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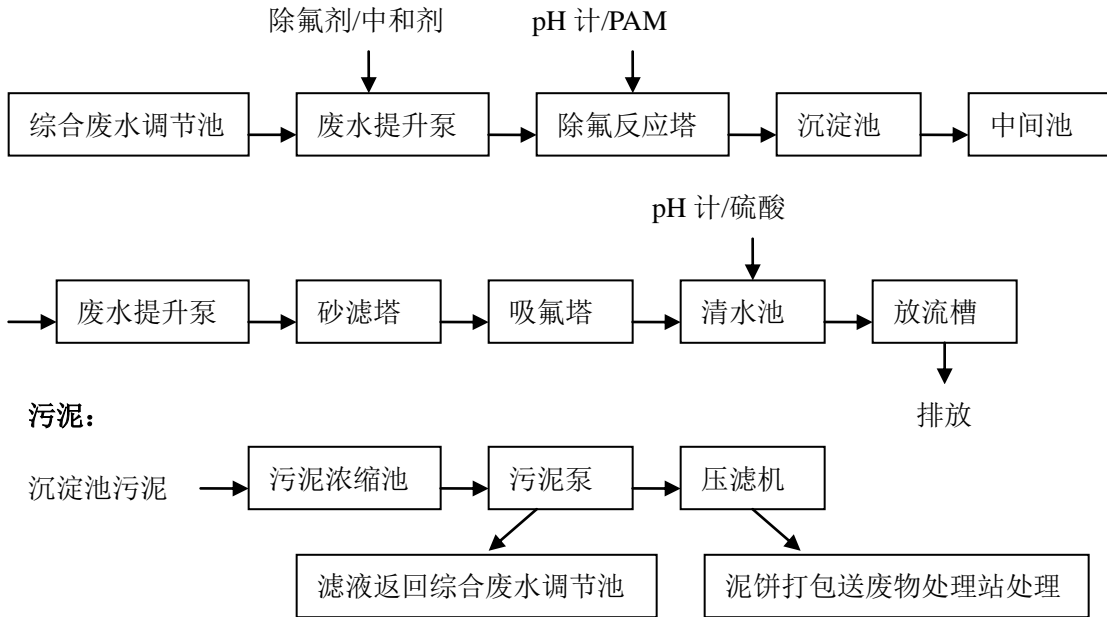


图 2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表 2 排水去向一览表

序号	排水类别	排水去向	排放标准
1	雨排水	市政雨水管道→坪山河	/
2	生活污水	市政污水管道→上洋污水处理厂→坪	DB44/26-2001 一级标准

序号	排水类别	排水去向	排放标准
		山河	
3	生产废水	废水站→上洋污水处理厂	DB44/26-2001 一级标准

2.2 环境风险分析

以下几种情形可能引起公司生产废水超标排放：

- (1) 生产废水量骤增；
- (2) 废水浓度过高超过设计处理量，如生产量陡然增大；
- (3) 电力供应不足或停电；
- (4) 废水处理设施故障；
- (5) 加药不及时；
- (6) 废水站工作人员误操作；
- (7) 排放水池监测不及时或数据有误；
- (8) 与生产部门的信息沟通不畅；
- (9) 废水管网跑、冒、滴、漏；
- (10) 火灾引起次生性废水污染；
- (11) 生产部门误排放；
- (12) 其他情形。

3 预防措施

预防生产废水超标排放的措施主要有：

- (1) 严格控制废水量与污水处理站的处理能力合理匹配。
- (2) 废水处理站加强生产部门的信息沟通，当废水量或污染因子浓度可能可能突然升高时提前发出预警信息。
- (3) 加强废水处理设备设施及废水管道的维护、管理，发现故障及时修复。
- (4) 结合实际，制定科学的废水处理操作规程，实行标准化操作；操作人员外送培训合格，持证上岗。
- (5) 做好总排口的污染因子监测，发现异常及时处理。
- (6) 定期清理废水池的污泥，并妥善存放、转运。

4 应急处置程序与措施

4.1 现场污染处置原则

按照把好“三关”的原则进行水环境污染现场处置：

第一关：优先把事故污水控制在装置、围堰界区内，然后引回原水箱；

第二关：把事故污水控制在厂区范围内；

第三关：即便在最不利的情况下，也要避免大量污染物进入厂外市政管道及水体。

4.2 现场应急处置

废水各污染因子超标应急处置措施为：

超标因子	应急措施
COD	<p>现场处置组组长立即关闭总排放口，将废水引入应急池（容积为 32.6m³），并联系废水站（陈好，13418962172）；废水站主管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相应措施。</p> <p>可将应急池中的超标废水泵入有机废水调节池，通过调节投药量、pH、排泥量、曝气量、回流量、反应时间、污泥浓度、水力和污泥负荷等参数，重新进行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当应急池中的废水量达到应急池容量的 70%时，应立即停产。</p> <p>(1)若因生产量陡增造成进水 COD 太高，则适当减少生产量；</p> <p>(2)若因废水站进水负荷太高，则适当减少进水负荷；</p> <p>(3)若因沉淀池跑泥造成 COD 超标，可取泵入应急池的废水，上清液检测，如达标，静置后可排放；</p> <p>(4)若因加药不及时，立即督促加药人员及时加药，并对未及时加药造成的后果进行合理补救；</p> <p>(5)其他情形请咨询污水站相关负责人；</p>
氨氮	<p>现场处置组组长立即关闭总排放口，将废水引入应急池，并联系废水站（陈好，13418962172）；废水站主管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相应措施。</p> <p>可在末端适当投加漂水进行氧化处理；对相关工艺的 pH、C/N、ORP、碱度、排泥量、DO、回流量、反应时间、污泥浓度等参数进行及时调整，重新进行处理；必要时停止生产；处理至达标后，方可排放。当应急池中的废水量达到应急池容量的 70%时，立即停止生产；</p>

超标因子	应急措施
	<p>(1)若因生化系统中硝化反应条件不适宜，则需调节 TKN/MLSS、DO、污泥回流比等条件，提高硝化反应强度；</p> <p>(2)若因污泥中硝化细菌活性低，则需更换污泥或加快排泥频次，提高污泥活性；</p> <p>(3)若因废蚀刻液混入废水站造成氨氮超标，则需检修管路；</p> <p>(4)其他情形请咨询污水站相关负责人；</p>
总磷	<p>现场处置组组长立即关闭总排放口，将废水引入应急池，并联系废水站废水站（陈好，13418962172）；废水站主管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相应措施。</p> <p>可在末端适当投加石灰进行处理；立即对进出水水质、工艺运行参数等进行分析；对絮凝剂投加量，相关工艺的 pH、曝气量、回流量、反应时间、污泥浓度等参数进行及时调整；必要时停止生产；重新处理至达标后，方可排放。当应急池中的废水量达到应急池容量的 70%时，立即停止生产。</p> <p>(1)若因生产量陡增造成，则适当减少生产量；</p> <p>(2)若因加药不及时，立即督促加药人员及时加药，并对未及时加药造成的后果进行合理补救；</p> <p>(3)其他情形请咨询污水站相关负责人将超标废水泵入应急池，调整工艺，可适当增加铁盐沉淀剂的投加量，必要时，由生产部门立即向总经理报告；总经理下达停产通知，并生技部门、生产部门、设备部门、工安部门进行联合排查并进行整改，直到异常处理结束。</p>

4.3 应急监测

造成水环境污染，在沉淀池及回调池取样检测，如不具备检测能力时，联络区环境监测站或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

对于火灾以及爆炸事故，除了执行以上的监测步骤，还必须对消防水采样分析。

4.3 应急终止条件

当处理达到废水排放执行《水污染排放标准》（DB44/27-2001）一级标准和上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可宣布应急终止。

4.4 扩大应急的措施

一旦出现险情扩大，我公司应积极配合和服从上级政府部门的应急指挥系统的领导。

5 保障措施

物资、装备的配置与综合预案相同，见附件 6：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清单。

突发废气超标排放现场处置预案

1 总则

1.1 目的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有机废气和打磨粉尘，配备有废气处理设施，如因设施损坏排放至空气，影响空气质量或出现附近居民投诉事件。为能在发生事故时采取有效措施，最大限度降低灾害损失，特制定本预案。

1.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我公司因废气排放造成或可能造成大气环境污染，影响厂区外环境质量或厂区内员工身体健康的突发性大气环境污染事故。

1.3 现场处置小组成员及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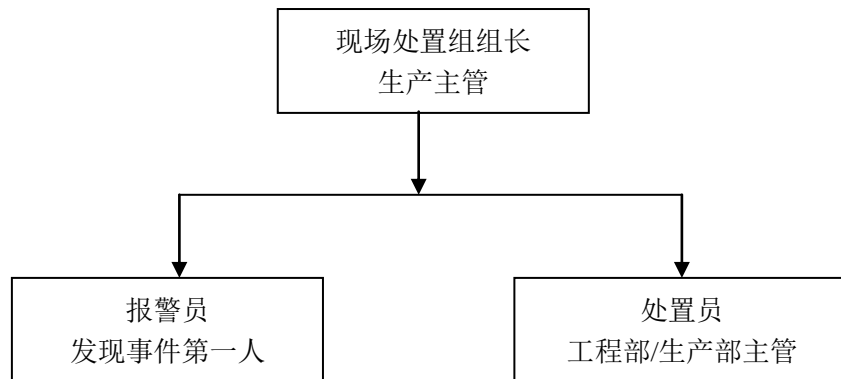


图 1 废气超标排放现场处置小组架构图

(1) 发现意外的第一线人员应及时向生产部经理反映情况，生产部经理立即关停事故设备，并及时上报本组组长；

(2) 工程部经理接到本组组长通知，立即负责对事故设备现场确认；

(3) 废气处理效果发生异常，有废气事故排放时。由工程部主管对异常现象或设备故障进行调查，并对其进行分析、评价，组织力量进行恢复。

2 环境风险分析

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产生废气的环节主要为水帘式喷漆柜排放的含苯系物有机废气；打磨作业时产生的金属粉尘等，公司现有 7 套废气处理设施，放置于厂房楼顶，各种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至废气处理设施，经集中处理后高空排放

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7-2001）二级标准。

废气中污染因子排放限值如下：

表 1 废气污染因子排放限值

污染物名称	单位	苯	甲苯	二甲苯	非甲烷总烃
允许最高排放浓度（mg/m ³ ）	mg/L	12	40	70	120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7-2001）二级标准				

废气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表 2 废气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

废气种类	产污环节	地点	污染物成分	处理措施
有机废气	水帘柜	喷漆车间	苯、甲苯、二甲苯	经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处理，共 7 套设备，位于厂房楼顶

废气处理系统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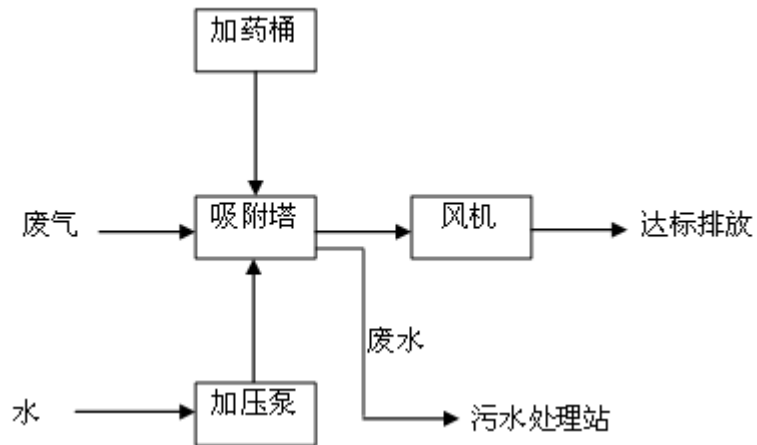


图 2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

有机废气处理主要核心工艺是蜂窝活性炭吸附，共有 7 套设施，风量总计 155000m³/h，活性炭每个月更换一次。

废气排放口情况如下：

表3 废气排放口一览

设施编号	设计风量(m ³ /h)	来源工序	所在位置	废气收集方式	废气排放方式	排气筒名称	排放口高度(m)	主要污染物种类
1号	13500	喷漆	厂房楼顶	集气罩、集气管道	经活性炭装置吸附设施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1#	12	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2号	13500					2#	12	
3号	13500					3#	12	
4号	15000					4#	12	
5号	13500					5#	12	
6号	13500					6#	12	
7号	10000					7#	12	
8号	20000					8#	12	
9号	15000					9#	12	
10号	20000					10#	12	

3 预防措施

为避免废气设施事故性排放，公司确定了日常的监管制度。

(1) 工程部定时废气设施巡查，巡查内容主要为机械部份运转是否正常，检查排风口是否顺畅。。

(2) 生产部员工每隔一小时检查集气罩是否正常运转，车间是否存在废气无组织排放。

4 应急处置程序与措施

当受到居民投诉、废气塔不能正常运行导致废气事故性排放时，发现人员立即上报生产主管，由生产主管下令产生废气工序立即停产，对事故原因排查。处理程序如下：

(1) 疏散周边人员，由综合协调组通知下风向户外作业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域，现场工作人员自身防护。

(2) 停止产生废气的工艺生产。

(3) 关闭废气塔电闸。

(4) 进行厂界监测。

(5) 开展事故原因排查。

当 VOC 有机废气排放标准满足 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时，可按程序进行应急终止。

表 4.4 大气污染应急指标要求

序号	指标	排放限值 (mg/m ³)
1	苯	0.4
2	甲苯	2.4
3	二甲苯	1.2
4	非甲烷总烃	4.0

5 扩大应急的措施

一旦出现险情扩大至 A 级响应状态，公司须在第一时间内向政府有关部门、上级管理部门或其他外部救援力量报警，请求支援；并采取先期应急措施，外部救援力量到达现场后，积极配合和服从上级政府部门的应急指挥系统的领导。

物资、装备的配置与综合预案相同，见附件 6：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清单。

火灾次生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

1 总则

1.1 目的

公司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会产生大量含有物料的消防废水。为使厂区火灾爆炸事故得到有效处理，消防废水得到有效地控制，防止水体、大气环境污染灾害的发生，特制定本预案。

1.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野宝车料厂区内发生或可能发生的火灾爆炸环境污染事件。

1.3 职责

安全主任作为本预案现场处置组长，在发生火灾爆炸事件时，组织本部门员工，负责对消防排水进行截留堵污。

2 环境风险分析

(1) 当发生火灾事件时，产生大量的消防排水，有可能夹带危险化学品，将随地表径流及雨水管道排入外环境，对水域造成污染。

(2) 厂内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时，如发生跑冒滴漏，将随地表径流进入外环境，对水域造成污染。

(3) 若厂区发生火灾事件，会发出大量烟雾，造成大气污染。

3 预防措施

(1) 我司厂房按国家有关规范要求进行生产工艺设计，充分考虑到防火分隔、通风、防泄漏、消防设施等因素。设备的设计、选型、选材、布置及安装符合国家规范和标准。

(2) 落实防静电处理措施。

(3) 加强生产设备的管理和电气保养，定期进行运行维护、停车检修。

(4) 严格动火审批，加强防范措施。对于进行焊割及切割者作业等，严格动火程序。

(5) 严格职工的操作纪律，制定并严格执行工艺操作规程，行全员消防安全知

识培训、特殊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培训并持证上岗、处置事故培训等，断提高职工业务素质水平和生产操作技能，提高职工事故状态下的应变能力。

(6) 对消防器材和安全设施定期进行检查，使其保持良好状态。

(7) 加强生产过程管理，防止跑冒滴漏。

4 应急处置程序与措施

4.1 火灾初期的应急响应

火灾初期，事发现场任务部门和员工都有灭火的责任。

公司所有员工发现着火点，均有责任立即向周围同时大声呼叫、敲响事故警铃，所有部门领导应立即组织员工投入灭火行动，同时向应急值班室报告。

当火灾初期现场为部门间的公共区域时，现场最高级别的领导担当灭火指挥。

公司应急值班电话接到火灾爆炸报警后，一般应向报警人员询问一下情况并做好记录：

(1) 火灾发生的时间、地点、火势、火情。

(2) 是否有人被困。

(3) 已采取的控制措施。

接警后，现场指挥部指挥现场处置组立即奔赴事故现场，应急队伍到达后现场的前期处置人员应尽快撤离。综合协调组同时将了解的火警信息向应急指挥部报告。

如果火灾被及时扑灭，现场处置组应保护好事发现场。由综合协调组进行原因调查和分析后方可恢复正常生产。

4.2 火灾扩大的应急响应

当火灾得不到控制，有蔓延趋势时，现场处置组应立即向现场指挥部报告，建议向 119 求援。

综合协调组向 119 报警时，应说明以下情况：

(1) 公司所在的准确位置；

(2) 具体的着火部位、火势、火情；

(3) 人员被困或受伤害情况；

(4) 公司易燃、易爆品种类及储存规模；

(5) 公司的联络人及电话。

报警后，安全保卫组指派人员在主要路口引导外来应急车辆。

公安消防人员到达公司后，现场指挥部调动公司力量积极配合应急工作。

安全保卫组指挥公司所有非应急人员按照预定的路线撤离至指定的安全区域。达到安全区域的非应急人员未经许可不得擅自进入灭火现场。

发现有人被困在危险场所时，应立即向公安消防人员报告，协助救出被困人员。

4.3 环境污染应急处置

(1) 当火势逼近危险化学品或危险废物的贮存或使用场所时，现场处置组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应尽快搬离危险化学品和危险废物至安全区域。

(2) 当灭火废水含有危险化学品或危险废物时，现场处置组应尽快采取相应的措施，防止水体污染，主要措施包括：

① 厂房四周有雨水收集沟，多处设置雨水井，发生消防灾害后，安全主任立即赶赴将雨水排放口关闭，并用沙包在雨水管道排放口拦截废水或危险废物，并将收集的废物作为危废交由危废机构处置。

② 现场指挥部视情况通知有资质的专业环保公司将废水转运处理。

(3) 当火灾现场出现大量浓烟时，应及时疏散相关人员，并设置烟火封锁区，禁无关人员进入，并及时通知下风的企业或社区，作好相关防护工作。

(4) 灭火抢险结束后，组织人员对现场进行消洗、清理，对于产生的危险废物实施安全转移。

4.4 污染事故扩大应急处置措施

当出现消防废水外流，导致事故扩大，超出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趋势时，现场指挥部立即指示综合协调组向市环境监察支队报告，请求支援。

外援力量到达后，现场指挥权归市环境监察支队统一指挥。公司现场指挥部做好现场介绍和信息资料提供工作，现场所有抢救人员和装备由总指挥统一指挥调配，开展应急救援抢险工作。

一旦消防废水流出厂外，安全主任立即用沙包对厂外的污水井和雨水井进行封堵，以防止污水流入市政管网而发生水体污染次生灾害，同时将消防废水围堵到尽可能小的范围内。

5 保障措施

5.1 物资保障

见附件 6：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清单

5.2 安全保障

医疗救护人员必须佩戴个人防护用品迅速进入现场危险区，沿逆风方向将伤者转移至空气新鲜处，根据受伤情况进行急救，并视实际情况迅速将受伤、中毒人员送往医院进行救治，组织有可能受到危险化学品伤害的周边群众进行体检。

突发危险化学品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

1 总则

1.1 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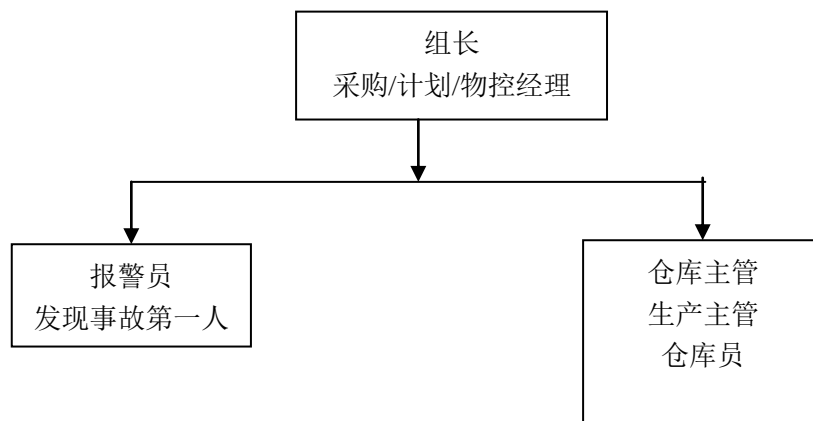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具有毒害性、腐蚀性及易燃性。主要危险源有碱性化学品仓库、酸性化学品仓库、挥发性化学品仓库、氧化类化学品仓库、生产车间。危险化学品泄漏后，污染环境，对人体造成伤害，因此，对泄露事故应及时、正确处理，防止事故扩大，特制定本预案。

1.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野宝车料厂区内发生或可能发生的危险化学品泄漏污染事件。

1.3 职责

本预案的应急自救组织机构设置如下：



组长职责：

- (1) 接到报告后，立即组织现场处置小组成员；
- (2) 根据泄漏情况，下令按操作规程停止实验工作；
- (3) 组织现场处置成员，按专项应急处置措施执行；
- (4) 根据泄漏情况，组织疏散员工到指定地点；
- (5) 若泄漏进一步扩大，上报应急指挥部，请求启动危险化学品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应急预案；
- (6) 接受和执行应急指挥部的指令。

报警员职责：

- (1) 发现泄漏，立即报告生产主管、仓库主管；
- (2) 接受并执行本应急小组的指令。

维护处置员职责：

- (1) 员工报告后，应立即到现场进行确认；
- (2) 组织本班组成员，按现场处置应急措施执行；
- (3) 若泄漏量超出本班组控制能力，则上报公司应急指挥部。

2 环境风险分析

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有：有机溶剂和油漆，其中有机溶剂包含静电溶剂、手工溶剂、酒精等，公司存放一般危险化学品的仓库有三个，均位于 AB 栋生产厂房中间，1#危险品仓体积为： $5.5\text{m} \times 2.5\text{m} \times 3.5 = 48.125 \text{ m}^3$ ；2#危险品仓体积为： $5.7\text{m} \times 2.3\text{m} \times 3.5 = 45.885 \text{ m}^3$ ；3#危险品仓体积为： $7\text{m} \times 5.1\text{m} \times 3.5 = 101.745 \text{ m}^3$ 。

化学品仓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1 危险化学品仓基本情况一览表

危险化学品仓名字	1#化学品仓	2#化学品仓	3#化学品仓
位置	AB 栋生产厂房中间	AB 栋生产厂房中间	AB 栋生产厂房中间
体积（长 x 宽 x 高）	$5.5\text{m} \times 2.5\text{m} \times 3.5 = 48.125 \text{ m}^3$	$5.7\text{m} \times 2.3\text{m} \times 3.5 = 45.885$	$7\text{m} \times 5.1\text{m} \times 3.5 = 101.745 \text{ m}^3$
主要存储的危险品名称	静电溶剂、手工溶剂	酒精	油漆
有无防泄漏槽	有	有	有
有无托盘	有	有	有
防腐层是否有破损	无	无	无
现场是否有警示牌和标识牌	有	有	有

各危险化学品最大储存量与实际储存量见下表：

表 2 危险化学品最大储存量与实际储存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实际储存量	最大储存量	存放地点
----	----	----	-------	-------	------

序号	名称	类别	实际储存量	最大储存量	存放地点
1	静电溶剂	有机溶剂类	450L	900L	野宝公司溶剂仓
2	手工溶剂	有机溶剂类	450L	900L	野宝公司溶剂仓
3	品华金油	油漆类	180L	360L	野宝公司油漆仓
4	酒精	有机溶剂类	80kg	150kg	野宝公司工业酒精仓

危险化学品在使用过程中，如员工操作错误、违章作业（如野蛮装卸撞击、摩擦导致包装破损）、违章指挥、或设备、包装桶腐蚀穿孔等都可能引起泄漏事故。使用、储存过程中，危险化学品发生泄漏事故，若发现和处置不及时会流出厂外，导致水体和环境污染，人员中毒事故，遇到火源还会引起火灾事故。

3 预防措施

本厂生产、储存过程中有可能发生泄漏事故的主要部位有学品仓库、生产车间，以上区域有专人管理，岗位操作人员须经培训合上岗，区域管理人员定期巡检。

（1）危险物品的储存要严格执行危险物品的配装规定，专库存放，储存在规范的药品柜内；

（2）每种危险物品都应有明显的名称及标识，依据液体、固体分开存放；

（3）存放时根据化学品的兼容性来区别存放，不相容化学品禁止同放在一个区域，并做好相应标识。储存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分开收集，废液废品分开存放；

（4）在实验室设置警示标志，配置防泄漏物资；

（5）作业人员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装卸危险化学品应按有关规定进行，做到轻装、轻卸；严禁摔、碰、撞、击、拖拉、倾倒和滚动；

（6）保管人员应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器具；

（7）每天对储存实验室检查，检查内容：瓶盖牢固，有无泄漏，有无异常，有无刺激性气味，包装有无破碎。检查消防设备是否完好。每次检查应做好记录；

（8）仓库严禁吸烟，违规罚款。保持储存场所清洁，散落的物品要及时按规定方法处理；

（9）生产车间地面、设备溅有化学危险品时应立即清除干净；

(10) 实验室应急物资齐全，包括应急沙、毛巾。

4 现场处置措施

处理流程：

如发生一般事故时，通知厂值班室由本组组长组织人员处理；如发生重大事故时，应按下列流程处理：

(1) 最早发现者应立即向本组组长报告，并采取办法切断事故泄漏源。

(2) 组长接到报警后，应迅速组织抢救，如果不会对外界环境造成污染，由应急指挥组负责处理。

(3) 如果泄露会对外部环境造成污染，由本组组长通知总指挥，并立即向外部救援机构报告，组长在 3 分钟内告知总指挥，总指挥在 3 分钟内做出判断，要求查明泄漏部位(装置)和原因，总指挥下达按应急救援预案处置的指令，同时发出警报，通知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及各专业救援队伍迅速赶往事故现场。

(4) 如出现险情扩大或局势不能控制，现场指挥部应立即向街道办应急救援指挥部请求增援配合和服从上级政府部门的应急指挥系统的领导。

泄漏源控制：

(1) 停止一切操作。

(2) 存放区包装桶发生泄露后，将泄露口朝上，将桶内液体或固体转移到其他空桶内，并上盖。

(3) 如为试剂瓶破损发生泄露，立即用吸液棉或碎布吸附，避免沾污附近其他容器。

泄漏物处理：

(1) 酒精的泄漏处置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

小量泄露：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也可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

大量泄露：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3) 油漆的泄漏处置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

小量泄露：首先切断一切火源，戴好防毒面具与手套，用砂土吸收倒至空旷地方掩埋，被污染地面用油漆刀刮清。

大量泄露：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3) 有机溶剂的泄漏处置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

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收。使用洁净的无火花工具收集吸收材料。

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减少蒸发。喷水雾能减少蒸发，但不能降低泄漏物在受限制空间内的易燃性。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

5 保障措施

- (1) 进入现场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器具；
- (2) 设置现场警戒线，严禁非相关人员进入现场；
- (3) 切断火源，严禁火种，使用不产生火花工具处理，防止火灾和爆炸事故的发生；
- (4) 救护人员应处于泄漏源的上风侧，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
- (5) 应急处理时严禁单独行动，要有监护人；
- (6) 危险化学品泄漏时，除受过特别应急训练的人员外，其他任何人均不得尝

试处理泄漏物；

（7）防止泄漏物进入水体、下水道、地下室或密闭空间。

物资、装备的配置与综合预案相同，见附件 6：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清单。

突发危险废物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

1 总则

1.1 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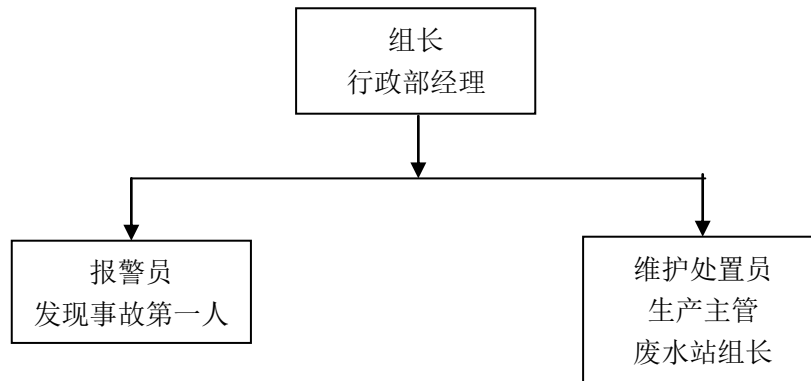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环境应急的各项措施要求，确保危险废物在厂区内环境污染事件突发时，能够快速响应，有序行动，高效处置，降低危害，实现防止污染，保护环境的目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制定本现场处置预案。

1.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野宝车料厂区内危险废物存放、转运及其它相关工作。

1.3 职责

本预案的应急自救组织机构设置如下：



组长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地方环保部门关于危险废物突发事件发生和应急救援的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

(2) 组织制定、修改危险废物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危险废物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队伍，有计划的组织实施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培训和演戏；

(3) 审批落实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所需的防护器材、救援器材等的购置；

(4) 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危险废物对环境的影响；

- (5) 批准应急救援的启动和终止。
- (6) 及时向上级报告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的具体情况；
- (7) 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应急队伍的调动；

报警员职责：

- (1) 发现泄漏，立即报告实验室管理员及车间主任；
- (2) 接受并执行本应急小组的指令。

维护处置员职责：

- (1) 员工报告后，应立即到现场进行确认；
- (2) 有计划、有针对性的对危险废物泄漏、扬散等进行封围、堵等抢修措施。
- (3) 若泄漏量超出本班组控制能力，则上报公司应急指挥部。

2 环境风险分析

野宝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水处理产生的剩余污泥、油漆空桶、废漆渣等，产生的危险废物由专人管理，集中收集，统一交由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理，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符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

野宝车料危险废物储存区位于污水站旁，该储存区按储存危险废物的种类划分为三个分区，其中 1#危险废物储存区 $V_1=1.6\text{m} \times 1.65\text{m} \times 1.5 = 3.96 \text{ m}^3$ ，存放废有机溶剂类危险废物，2#危险废物储存区 $V_2=4.5\text{m} \times 1.5\text{m} \times 1.5\text{m}=10.125\text{m}^3$ ，存放水处理污泥等危险废物；3#危险废物储存区 $V_3=4.5\text{m} \times 3\text{m} \times 1.5\text{m}= 20.25\text{m}^3$ ，存放油漆空桶等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种类如下表所示：

表 1-1 危险废物清单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处置方法及去向	年转移量	单位
1	污泥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1010	kg/a
2	废油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800	kg/a
3	废乳化液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6540	kg/a
4	废油漆罐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7910	个/a
5	有机溶剂残渣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600	kg/a

序号	固废名称	处置方法及去向	年转移量	单位
6	废复合材料边角料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4190	kg/a

3 预防措施

公司制定了《危险废物管理规定》，对危险废物实行分类管理，建立专用存放站点，严格监控存放站点之间的转运工作，定期进行全方位检查工作。

(1) 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贮存，禁止与其他物品或化学品混合存放，固体危废和液体危废分开存放。

(2) 危险废物放置在专用危险废物储存场所，储存场所有防扬散、防泄漏、防渗漏措施。增加必要的二次容器防泄漏。

4 现场处置措施

处理流程：

如发生一般事故时，通知厂值班室由本组组长组织人员处理；如发生重大事故时，应按下列流程处理：

(1) 最早发现者应立即向本组组长报告，并采取办法切断事故泄漏源。

(2) 本组组长接到报警后，应迅速组织抢救，如果不会对外界环境造成污染，由应急指挥组负责处理。

(3) 如果泄露会对外部环境造成污染，由本组组长通知总指挥，并立即向外部救援机构报告，本组组长在 3 分钟内告知总指挥，总指挥在 3 分钟内做出判断，要求查明泄漏部位(装置)和原因，总指挥下达按应急救援预案处置的指令，同时发出警报，通知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及各专业救援队伍迅速赶往事故现场。

(4) 如出现险情扩大或局势不能控制，现场指挥部应立即向街道办应急救援指挥部请求增援配合和服从上级政府部门的应急指挥系统的领导。

泄漏源控制：

(1) 停止一切操作。

(2) 立即将废液转移至备用桶，并上盖。

泄漏物处理措施：

(1) 危险废液泄露：如果是少量泄露，将围堰内泄漏的废液转移至备用空容器

中，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收，使用洁净的无火花工具收集吸收材料，污染地面用水冲洗，产生的废物及废液收集转运处理；如果是大量泄露，立即用应急沙袋堵住围堰，用大量散应急沙构筑围堰围堵，用泵抽至专用槽车内，产生的废物及废液集中收集转由专业公司处理。

（2）污泥暂存区固体泄露：用铲子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尽可能地全部收集，收集后地面冲洗，产生的废物及废液集中收集转由专业公司处理。

（3）地面冲洗和清洁：泄漏物收集完毕后，在污染地面上洒上中和或洗涤剂浸洗，然后用大量直流水清扫现场，特别是低洼、沟渠等处，确保不留残物，冲洗的废水收集后由专业公司处理，防止发生次生事故。

（4）废弃物处理：在应急救援过后，所产生的废弃物，转由专业公司处理。

（5）对于危险废物发生泄露污染水体时，要及时通知环保主管部门，对水体进行监测。

5 保障措施

（1）进入现场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器具；

（2）设置现场警戒线，严禁非相关人员进入现场；

（3）切断火源，严禁火种，使用不产生火花工具处理，防止火灾和爆炸事故的发生；

（4）救护人员应处于泄漏源的上风侧，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

（5）应急处理时严禁单独行动，要有监护人；

（6）危险废物泄漏时，除受过特别应急训练的人员外，其他任何人均不得尝试处理泄漏物；

（7）防止泄漏物进入水体、下水道、地下室或密闭空间。

物资、装备的配置与综合预案相同，见附件 6：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清单。

环保设施受限空间作业突发安全事故现场处置预案

1 总则

1.1 目的

提高公司对环保设施受限空间作业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建立快速、有效的应急响应机制，对于突发的环保设施受限空间作业安全事故进行及时、高效应急处置，将事故造成的人身伤害和经济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1.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公司环保设施受限空间（废水处理池）作业突发安全事故的应急响应。

1.3 职责

安全主任作为本预案现场处置组长，在进行受限空间作业时，组织员工，做好相应措施。

2 环境安全风险分析

受限空间作业易导致的事件范围及后果：

（1）中毒事件危害范围和后果：

发生中毒事件其危害范围主要涉及到在受限空间作业环境中的作业人员、监护人员、救援人员。主要是一氧化碳、硫化氢等造成急性中毒。中毒者一般会出现昏迷、惊厥、呼吸困难、休克等，引起全身各系统与组织的损害，甚至造成中毒者死亡。

（2）缺氧窒息事件：

发生缺氧窒息事件，其危害范围主要涉及到在受限空间作业环境中的作业人员、监护人员、救援人员。其危害后果主要导致中毒人员昏迷、死亡（根据受限空间氧气含量及消耗量不同，其后果有轻有重）。

3 预防措施

（1）公司或外来施工方人员进入受限空间作业，应事先向工艺部提出书面申请，

(6) 作业人员应穿戴好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作业现场应配备呼吸器等应急用品。动火作业还需配置消防器材。

(7) 作业人员进入受限空间前应持续通风，并对空间内气体进行监测达标后方可进入。作业人员进入受限空间过程中，应派人专人实施安全监护。当发现作业人员出现中毒或窒息症状时，抢救者必须戴上防毒面具或自给式呼吸器方可进入施救。

(8) 需要动火作业时，应另行办理动火作业许可。

(9) 受限空间照明电压不得大于 12V。

(10) 作业结束，安全监护人员应确认现场处于安全状态后方可离开，并收回受限空间作业许可证。

4 应急处置程序与措施

(1) 员工一旦发现已经发生了受限空间作业事件或发现受限空间有受伤人员，应立即向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2) 现场应急操作员用鼓风机立即向事件发生场所进行简单、快速鼓风，然后迅速戴上过滤式防毒面具，并携带绳子进入受限空间。

(3) 应急抢救员先用安全绳系好被抢救者两腿根部及上体，妥善提升使患者脱离危险区域，避免影响其呼吸或触及受伤部位。

(4) 抢救过程中，受限空间内抢救人员与外面监护人员应保持通讯联络畅通并确定好联络信号，在抢救人员撤离前，监护人员不得离开监护岗位。

(5) 救出伤员后，对伤员进行下述方式的现场急救，并尽快将伤员转送医院。

中毒急救

①由呼吸中毒时，应迅速离开现场，到新鲜空气流通的地方。

②经口服中毒者，立即洗胃，并用催吐剂促其将毒物排出。

③经皮肤中毒者，必须用大量清洁自来洗涤。

④眼、耳、鼻、咽喉粘损害，引起各种刺激症状者，须分别轻重，先用清水冲洗，然后尽快送往医院，尤专科医生处理。

缺氧窒息急救

①迅速撤离现场，将窒息者移到有新鲜空气的通风处。

②视情况对窒息者输氧，或进行人工呼吸等，必要时严重尽快送往医院，尤医生处理。

③佩戴呼吸器者，一旦感到呼吸不适时，迅速撤离现场，呼吸新鲜空气，同时检查呼吸器问题及时更换合格呼吸器。

5 保障措施

5.1 物资保障

见附件 6：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清单

5.2 注意事项

（1）紧急救援时注意事项：

①禁止在情况不明或无防护情况下，现场处置员盲目进入事件现场，须保证人身安全。

②处置员必须穿戴好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呼吸器、工作服、工作帽、手套、工作鞋、安全绳等），防止受到伤害。

③在就近安全地带紧急抢救受伤人员，必要时及时转送医院救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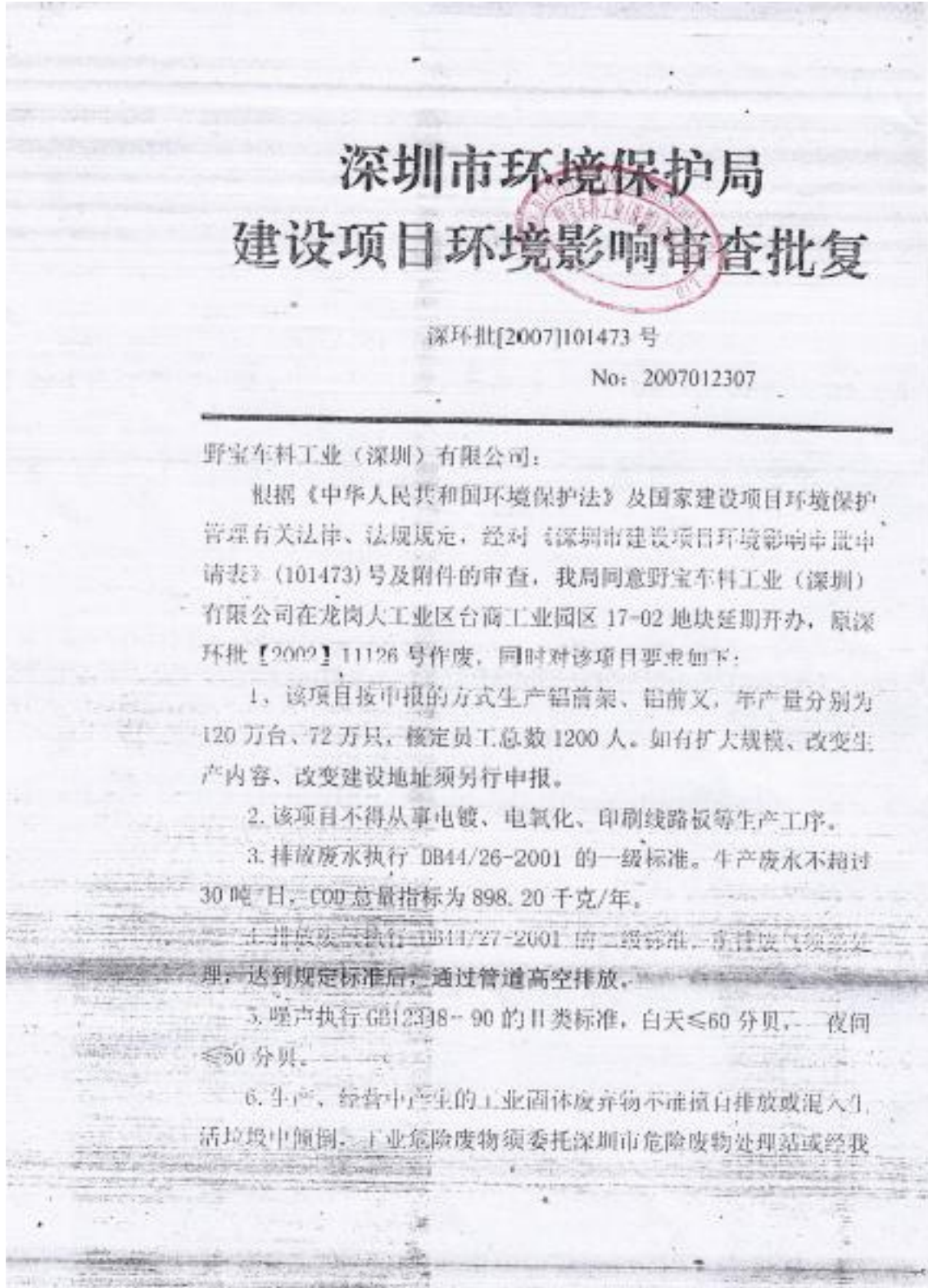
④紧急抢救要有信心和耐心，不要因一时抢救无效而轻易放弃抢救。

⑤若出现财产损失，在优先抢救人员的前提下，及时抢救财物，最大限度的减少财产损失。

（2）在抢险的同时保护现场，以便进行事件调查。

（3）事件处理后，应组织人员对现场进行认真检查，防治再次造成事件。同时保护好现场，以便查清事件原因，吸取教训，制定防范措施。

附件 1 环境影响审查批复



局认可的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有关委托合同须报我局备案。

7. 须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

8. 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废气、噪声须经该项目专用污染防治设施处理达标后，才能排放。

9. 在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前，生活污水须自行处理至DB14/26-2001的一级标准后排放。

10. 关于经营场地合法性问题，建议工商部门按有关文件审查核定。

11. 该项目开业或投产前，须报我局进行现场检查。

12. 建设过程或投入使用后，产生和向环境排放污染物应依法向深圳市环境监察支队缴纳排污费。

13. 本批复文件和有关附件是该项目环境影响审批的法律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有关规定，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批复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14. 环保申请过程中的瞒报、假报是严重违法行为，违法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15. 本审查批复的各项环境保护事项必须执行，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2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名单及联系方式

序号	名称	距项目方位	距离(m)	性质	影响人数	敏感项目	事故联系方式
1	六和社区	西南	1200	居民区	1800	大气环境	84282554
2	六联社区	西南	3700	居民区	1860	大气环境	84511301
3	坪环社区	南侧	2700	居民区	2160	大气环境	84603683
4	江岭社区	南侧	2000	居民区	2830	大气环境	89937138
5	南布社区	东侧	1600	居民区	510	大气环境	89666343
6	老坑社区	北侧	2700	居民区	1040	大气环境	84121278
7	同乐社区	西侧	4200	居民区	1500	大气环境	84898067
8	坪山中医院	北侧	3800	医院	1300	大气环境	28328011
9	光祖中学	北侧	4400	学校	1500	大气环境	89458540
10	秀新学校	北侧	4200	学校	1200	大气环境	84139983
11	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	东北	4300	学校	1800	大气环境	28434936
12	坪山第二小学	东南	3000	学校	1600	大气环境	89924239
13	博明学校	南侧	2100	学校	3000	大气环境	89927148
14	龙背小学	南侧	2300	学校	700	大气环境	84641402
15	东门小学	南侧	2200	学校	900	大气环境	28825433
16	坪山中山小学	南侧	2300	学校	1200	大气环境	28398822
17	坪山区向阳小学	西南	2400	学校	1000	大气环境	84602673
18	六联小学	西南	2200	学校	1200	大气环境	84608256
19	坪山高级中学	西南	3600	学校	3200	大气环境	84513167
20	深圳市科迪技工学校	西南	3100	学校	1100	大气环境	84513399
21	健丰医院	西侧	3100	医院	1200	大气环境	84648264
22	深圳市宝山技工学校	西侧	2600	学校	1500	大气环境	89660666
23	培英学校	西侧	2100	学校	2300	大气环境	89591611
24	坪山河	南侧	1500	水域	V类水体	地表水	84622928（坪山区环水局）

附件3 危险废物与主要工业废物处理处置合同



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

签订时间：2016年06月01日

合同编号：16BJHG0028

甲方：【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工业区台商工业园 17-02 地块】

乙方：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村第五工业区及沙一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物（液）【详见报价单】，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乙方作为广东省有资质处理工业废物（液）的合法专业机构，甲方同意由乙方独家处理其全部工业废物（液），甲乙双方现就上述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事宜，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应将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工业废物（液）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本合同有效期内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任何第三方处理。甲方应事先通过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具体的收运时间、地点及收运废物（液）的具体数量等。

2、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废物（液）分类存储，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方便乙方处理及保障操作安全。对袋装、桶装的工业废物（液）应按照工业废物（液）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贴上标签。

3、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工业废物（液）集中摆放，并为乙方上门收运提供必要的条件，包括进场道路、作业场地、装车所需的装载机械（叉车等），以便于乙方装运。

4、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废物（液）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 工业废物（液）中存在未列入本合同附件的品种，【特别是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的工业废物（液）】；

表单编号：DJE-RE(QF-01-009)-001 (A/D)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85%（或游离水渗出）；

3) 两类及以上工业废物（液）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液）与非危险废物（液）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4) 其他违反工业废物（液）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如甲方出现以上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二、乙方合同义务

1、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具备处理工业废物（液）所需的资质、条件和设施，并保证所持有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按双方商议的计划到甲方收取工业废物（液），保证不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3、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司机与装卸员工，应当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三、工业废物（液）的计重

工业废物（液）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3】进行：

1、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计重工具或者支付相关费用；

2、用乙方地磅免费称重；

3、若工业废物（液）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按照双方协商方式计重。

四、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凭证及转接责任

1、甲、乙双方交接工业废物（液）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项内容，作为合同双方核对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的凭证。

2、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前，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费用结算和价格更新

1、费用结算：



根据附件报价单中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

2、结算账户：

- 1) 乙方收款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 2) 乙方收款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 3) 乙方收款银行账号：【4000022509200676566】

甲方将合同款项付至上述指定结算账户或使用乙方指定的POS机进行支付后方可确定甲方履行了本合同付款义务，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甲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价格更新

本合同附件《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中列明的收费标准应根据市场行情进行更新，在合同存续期间内若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化时，乙方有权要求对收费标准进行调整，甲方不得拒绝，双方应重新签订补充协议确定调整后的价格。

六、不可抗力

在合同存续期间，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

就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八、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2、合同双方中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3、甲方所交付的工业废物（液）不符合本合同规定（应不包括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工业废物（液）的情况）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同意接收的，由乙方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工业废物（液）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于甲



方，经双方商议同意签字确认后再由乙方负责处理；如协商不成，乙方不负责处理，并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4、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收运人员，或者存在过失将属于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工业废物（液）装车，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工业废物（液）时出现困难、发生事故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工业废物（液）处理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5、合同双方中一方逾期支付处理费、运输费或收购费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额 5% 支付滞纳金给合同另一方，并承担因此而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逾期达 15 天的，守约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6、合同存续期间，甲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业废物（液）及包装物等自行处理处置、挪作他用、出售或转交给任何第三方处理/运输，甲方同意授权乙方工作人员随时对其废物（液）处理行为和出厂废物（液）运输车辆等进行现场监督检查，以达到共同促进和规范废物（液）的处理处置行为，杜绝环境污染事故或引发环境恐慌事件之目的。

若甲方违反上述约定，擅自将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业废物（液）及包装物等自行处理、挪作他用、出售或转交给任何第三方处理/运输的，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000 元，且乙方有权在不另行通知甲方的情况下，按照本合同价格直接购买或接收该批废物（液），且相应购买货款可先直接抵扣违约金。此外，乙方还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乙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以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7、乙方应对甲方工业废物（液）所拥有的技术秘密以及商业秘密进行保密，非因履行本协议项下处理义务的需要，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8、合同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合同对方的有关工作人员赠送钱财、物品或输送利益；如有违此条款，守约方可终止合同且违约方须按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9、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经守约方指出后仍未在 10 日内予以改正

表单编号：DJE-RE(QP-01-006)-001 (A/0)



的，除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外，守约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九、合同其他事宜

1、本合同有效期为【壹】年，从【2016】年【06】月【01】日起至【2017】年【05】月【31】日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另两份交环境保护部门备案。

4、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的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双方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5、本合同附件：《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附件的定为准。

【以下无正文，仅供签署】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收运联系人：

联系电话：0755-84622960-401

传 真：0755-84622062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收运联系人：李桂峰

联系电话：0755-84065582

传 真：0755-84067682

客服热线：400-8899-631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附件 4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名单

应急小组	姓名	小组职务	公司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领导小组	杨博文	组长	总经理	84622900-200	13602530751
	林富昭	副组长	管理部副理	84622900-100	15013837413
	肖前军	组员	制造部经理	84622900-403	15013837462
	汪定量	组员	制造部副理	84622900-401	15013837421
	陈天威	组员	资材部经理	84622900-500	13500067275
应急办公室	宋秀红	主任	安全主任	84622900-119	13670193086
	路社丽	成员	总务文员	84622900-9	13423955701
	杨令令	成员	制造文员	84622900-503	15220221204
	樊梅芳	成员	人事专员	84622900-123	13430676991
综合协调组	宋秀红	组长	安全主任	84622900-119	13670193086
	路社丽	副组长	总务文员	84622900-9	13423955701
	杨令令	组员	制造文员	84622900-503	15220221204
	樊梅芳	组员	人事专员	84622900-123	13430676991
警戒疏散组	罗昭	组长	保安队长	84622900-112	13590196791
	吴正年	副组长	涂一课长	84622900-461	13641450520
	冯志祥	组员	涂二课长	84622900-488	13537539919
	胡俊杰	组员	预型课长	84622900-620	13714856197
	李世军	组员	保安班长	84622900-600	13692243450
	任大春	组员	保安班长	84622900-600	13528414716
应急监测组	陈好	组长	废水处理员	84622900-475	13418962172
	何卫军	副组长	废水处理员	84622900-475	13428716126
现场处置组	汪定量	组长	制造部副理	84622900-401	15013837421
	何檀鑫	副组长	安全主管	84622900-112	13714822201
	周玉强	组员	锅炉工	84622900-475	1866587957
	刘飞雄	组员	电工组长	84622900-125	13751077078

应急小组	姓名	小组职务	公司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刘飞雄	组员	电工组长	84622900-125	13751077078
	李其凡	组员	机修班长	84622900-453	13692242799
	华先豪	组员	机修组长	84622900-453	13691640007
应急保障组	樊梅芳	组长	仓储课长	84622900-530	13798432094
	申立清	副组长	安全主任	84622900-118	13798432094
	宁凯	组员	采购课长	84622900-440	13510476895
	谢庆峰	组员	人资课长	84622900-110	15323793828
	邓学员	组员	司机班长	84622900-121	13480192995

附件 5 外部救援单位及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应急专家通讯录

姓名	手机
彭荫来	15815552515
黄建锋	13902905908
朱好根	18938063934
聂续勇	13530060010
张世琼	13714607431

常用应急电话

单位或应急内容	联系电话
消防、公安、交通	110
医疗	120
气象	12121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监察支队	83594452
坪山区应急值班中心	84622235
坪山办事处安监办	28829119
坪山办事处消防民兵应急分队	28826119
燃气抢修	21599999
消防维保单位电话	13923854541
市人居环境委值班电话	12369、82105745
坪山区环水局	85208537
坪山办事处应急指挥中心	28826310
大工业区值班电话	84622235
坪山消防大队	28826119（119）
坪山人民医院	28826245（120）
深圳市深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3974901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84065582

单位或应急内容	联系电话
斯姆希机械（深圳）有限公司（临近单位）	84637412
快八达光纤制造（深圳）有限公司（临近单位）	84637758
杰格丰实业有限公司（临近单位）	84649918
佑富塑胶五金电器厂（临近单位）	84622318

附件 6 应急设施及应急清单

应急药品

序号	应急物品名称	储存数量	用途	保质（使用） 期限	存放场所
1	医用酒精	1 支	消毒伤口	有效期内	各车间内
2	过氧化氢溶液	1 支	清洗伤口	有效期内	
3	0.9%的生理盐水	1 支	清洗伤口	有效期内	
4	脱脂棉签	1 包	清洗伤口	有效期内	
5	绷带	1 包	包扎伤口	有效期内	
6	医用手套、口罩	1 包	防止施救者被 感染	有效期内	
7	烫伤软膏	1 支	消肿/烫伤	有效期内	
8	创可贴	1 包	止血护创	有效期内	
9	伤湿止痛膏	1 支	淤伤、扭伤	有效期内	
10	云南白药	1 支	止血	有效期内	
11	洗眼液	1 支	处理眼睛	有效期内	
12	手电筒	1 个	急救		
13	急救药箱	各部门			

应急物资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存放位置	管理责任人	手机号码
1	空气呼吸器	1 套	消防设备站	罗昭	13590196791
2	防毒面具	5 个	消防设备站	罗昭	13590196791
3	急救药箱	8 个	各课室	各课文员	
4	消防战斗服	4 套	消防柜	罗昭	13590196791
5	消防战斗服	4 套	消防柜	吴正年	13641450520
6	防毒面具	4 个	消防柜	吴正年	13641450520
7	可燃气体探测器 (固定式)	43 个	各单位	华先豪	13691640007
8	线手套	50 双	仓库	季义宗	13798432094
9	皮手套	2 双	仓库	季义宗	13798432094

序号	名称	数量	存放位置	管理责任人	手机号码
10	耳塞	50 个	仓库	季义宗	13798432094
11	防砸鞋	5 双	仓库	季义宗	13798432094
12	绝缘鞋	5 双	仓库	季义宗	13798432094
13	安全带	2 套	机修房	华先豪	13691640007
14	千年顶	1 个	机修房	华先豪	13691640007
15	撬杠	2 个	机修房	华先豪	13691640007
16	气割设备	1 套	制作区	李四松	13544031864
17	手动叉车	4 个	仓储课	季义宗	13798432094
18	机动叉车	4 辆	仓储课	季义宗	13798432094
19	喊话器	3 个	办公室	宋秀红	13670193086
20	急救药柜	1 个	办公室	刘友枚	18824262373
21	担架	1 付	办公室	尧金玲	15818790897

劳动防护用品明细

序号	防护用品	使用部门	备注
1	眼罩	机械部门	
2	防毒口罩或防毒面罩	涂装部	
3	防护手套	各部门	
4	劳保鞋	各部门	
5	耳塞	各部门	
6	安全鞋及绝缘手套	电工	

公司灭火器材配置和分布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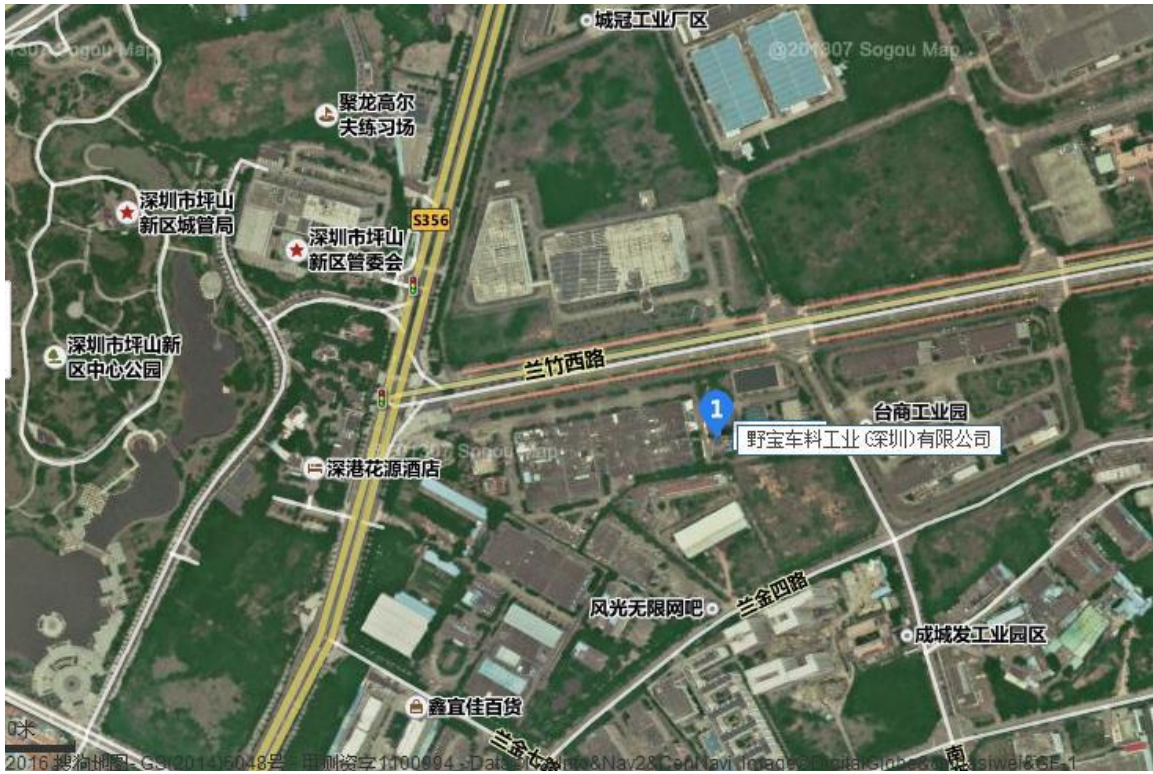
序号	车间 (楼层)	手动			自动				其它
		手提式 灭火器	推车式 灭火器	消火栓	干粉	水	气体	报警系 统	
1	A 幢一楼	57	4	8	/	喷淋	/		
2	A 幢二楼	25	20	9	/	/	/		

序号	车间 (楼层)	手动			自动				其它
		手提式 灭火器	推车式 灭火器	消火栓	干粉	水	气体	报警系 统	
3	写字楼	12	/	6	/	/	/		
4	B 幢一楼	26	5	10	/	喷淋	/		
5	B 幢二楼	44	/	10	/	/	/		
6	综合楼	33	/	19	/	/	/		
消防水池		共 1 处，共计：400 立方米。							

消防器材明细

序号	品名	型号	存放位置
1	手提贮压式（ABC）干粉灭火器	MFZL-4 型	各车间
2	推车贮压式（ABC）干粉灭火器	MFZL-35 型	各车间
3	手提贮压式（ABC）干粉灭火器	MFZL-2 型	
4	手提式水型灭火器	MPZ-3 型	
5	室内外消火栓	DN100/65	
6	消防警铃	--	
7	应急灯	--	各车间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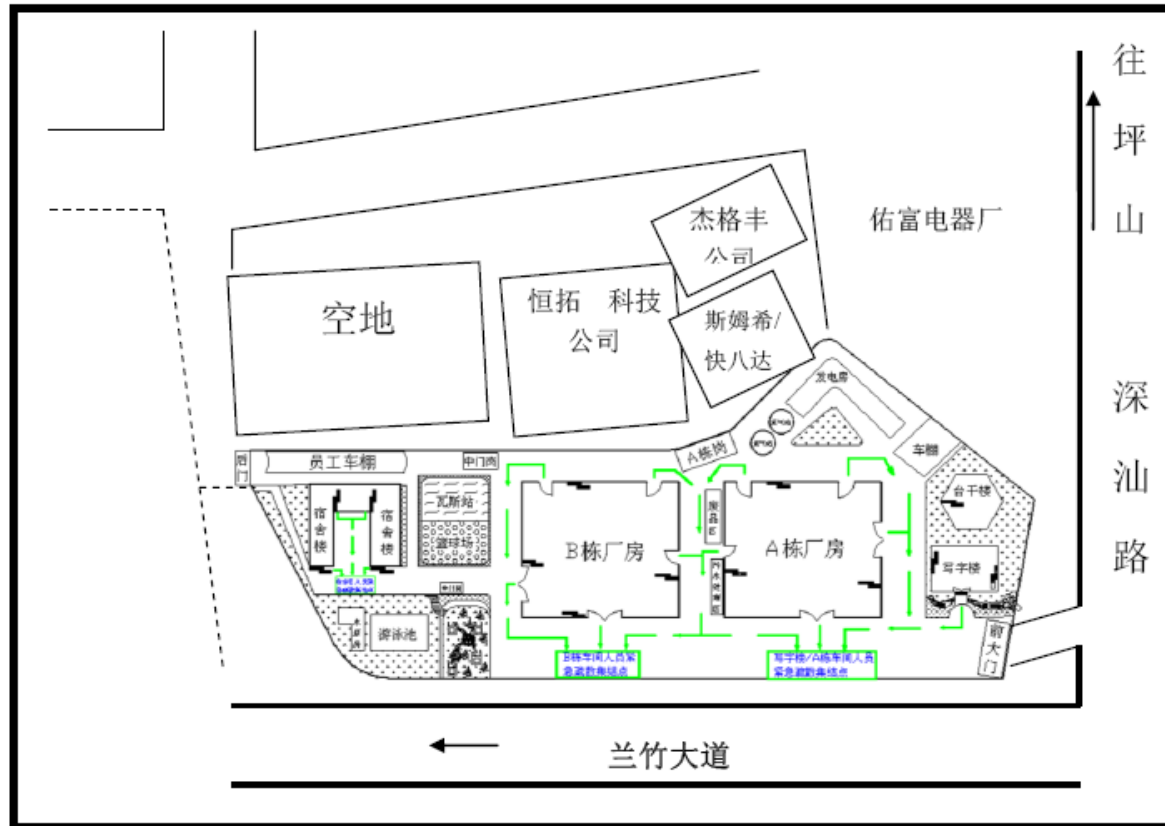
附图3 厂区四邻关系图

注：★ 表示危险目标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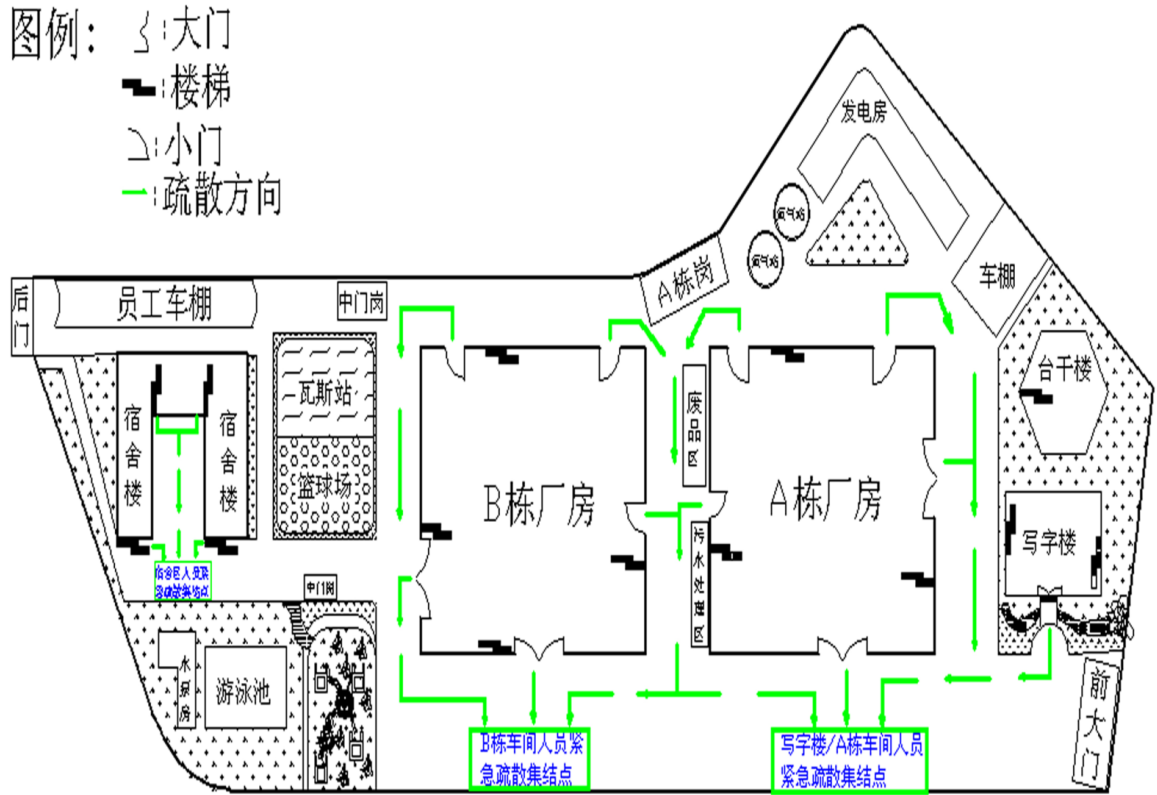
○ 为应急指挥位置

→ 为应急救援行动路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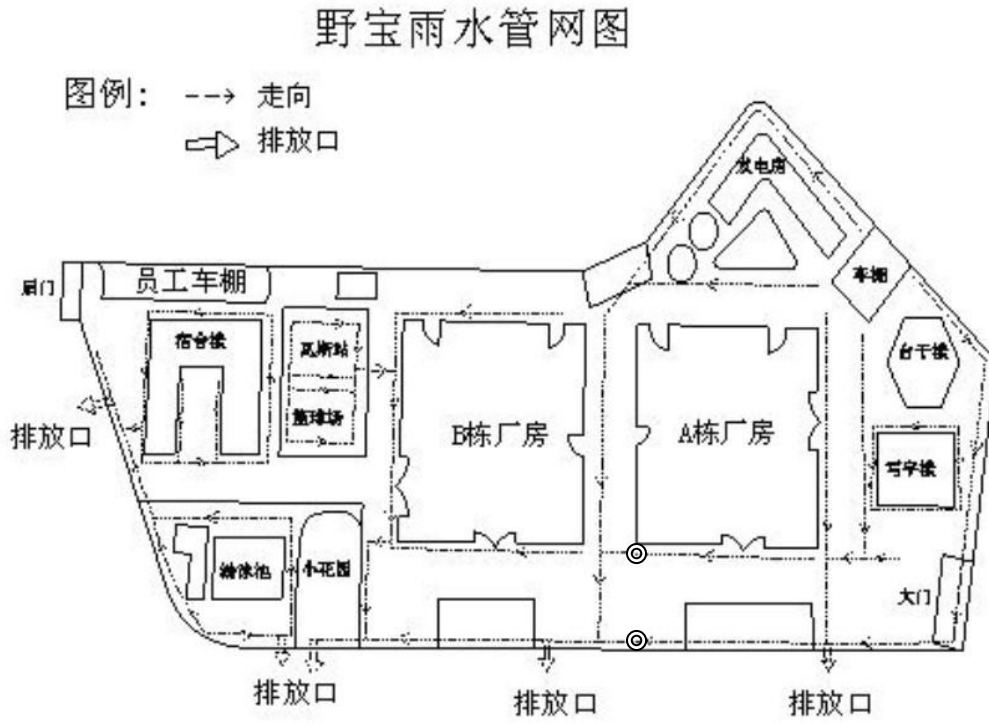
公司周边平面图



附图 4 平面布置图



附件5 雨污管网图



附图 6 应急疏散图



